

TODAY!

1950
100

今天



JINTIAN

JINTIAN BIANJIBUBIAN

9

SINOL
UNPO
2
9 1980

文学双月刊 一九八〇年第三期(总字第九期)

目 录

万之短篇小说两篇

- | | |
|------------|---------|
| 城市之光 | (1) |
| 噩耗 | (8) |
| 假面午会(小说) | 夏歌 (11) |
| 一个孩子死了(小说) | 肖迪 (20) |
| 稿纸上的月亮(小说) | 石默 (29) |

- | | |
|------------------|---------|
| 虚构(诗一首) | 小青 (39) |
| 幸福的绿叶(诗一首) | 夏朴 (40) |
| 结局或开始(诗·外一首) | 北岛 (42) |
| 观象台(诗一首) | 洪荒 (46) |
| 葡萄园(诗一首) | 芒克 (47) |
| 我们从自己的脚印上……(诗一首) | 杨炼 (48) |

步入永恒(翻译小说) [美]小库尔特·冯尼格特

- | | |
|----------------|----------|
| 冰洋译 | (50) |
| 《今天》短篇小说浅谈(随笔) | 圭民 (58) |
| 答复(诗人谈诗) | (61) |
| 奇异的光(文学评论) | 徐敬亚 (64) |

通讯处: 北京东四14条76号

刘念春

100007



她们三个先后起床。A看B又套上了长裤，皱眉。

“你怎么不穿裙子，昨晚上都商量好的？”

“咳，算啦，别让人笑话啦，我们不是生活在城里。”

“不是城里又怎么样，昨晚上你自己还说……”

“说管说，我也没当真，你还真想开化开化他们吗？”

“那你做裙子干什么，钱没地方花了！当然，算你在城里找了个好对象，早晚也是城里人！”

C笑了笑，端着脸盆洗脸去了；A又愤愤地望着B。“你呢？”B的枕头边，昨晚上已经放好了她那条裙子，可现在她犹豫不决，一手已捏起了昨晚脱下的长裤。她的《幸福》牌半导体收音机正在播送轻快的“青年圆舞曲”，她好象是被乐曲带到了一个快乐的地方。但是她又不敢翩翩起舞，只能呆呆地坐着。

“你也不想穿啦？”

B胆怯地望了望A，目光可怜。她不知道怎么回答。

“哼，昨晚上闭着眼说大话，都象是英雄！好吧，你们不穿，我穿！”

A套上了自己印花绸的裙子，露着胖乎乎圆滚滚的腿肚，扯下洗脸毛巾，也去洗脸去了。B独自一人默坐了半天，直到青年圆舞曲的乐曲播完，她叹了口气，仿佛从那个快乐世界又回到现实中来。把裤子扔开，还是套上了长裤，可是她走到门口，低头看看自己的裤子，最后终于下了决心。又坐回床上，用迅速而发狠的动作脱了长裤，把裙子换上了。

两个女教师的身影成了全体教师和孩子们注意的中心，那两条裙子鲜艳的色彩，象是两只彩蝶在灿烂的阳光中飞舞，在这一片单调晦暗的色彩中显得异常突出显眼。

“小A老师今天可真漂亮啊！”

A进了教师办公室的时候，有人这样说。有些老师互相挤眉弄眼，给坐在墙角的年轻男教师D传递眼色。

“小A，女为悦己者容，打扮得这么漂亮，是不是我们在座的哪位有福啊？！”一个瘦长脸的中年老师打趣地说。

“呸！”A气极了，愤怒地推升椅子，夹着教科书走出去。背后一阵嘻嘻的笑声，有人还在评论，“腿肚子可真嫩哪！”

B上午有节音乐课。当A在人们的议论面前高高昂着头走去的时候，她只敢低着头匆匆走开，对一切都腼腆地笑笑。她跨进教室，孩子们迅速地安静下来了，不象以往那样吵嚷不休了。每一张小脸露出好奇新鲜的笑意。她知道每一双小眼睛都盯在她的裙子甚至裸露的小腿上，她感到有些恼火，脸上发烫。

练习音阶的时候，孩子们总是走调，声音参差不齐，随心所欲地哼哼或是张口大叫。她几次打断他们，重新开始，最后教室里嗡嗡说话声越来越大，她感到灰心丧气了。这群孩子从小听惯的是钢铲撞击碗边的美妙音响，而不在乎什么是音乐。她只好放弃音阶练习，“你们跟着琴唱学会的那几首歌吧！”

风琴非常破旧了，噼剥吱吱扭扭地响着，费力而沉闷，有些琴键已经坏了，发不出音。原先这是摆在村里的破教堂里的，那些比利时来的传教士用它弹奏过超度众生的，来自天国的仙乐。如今它演奏的声音，只能令人想象另一个世界。她闭上眼睛，心不在焉地按着键盘，眼前就是那个世界的图景，土黄色的村子，单调的生活，令人窒息的空气，与世隔绝似的环境……

教室里突然安静下来，没有了声音，她猛然醒悟过来，转头望着学生，“你们为什么不唱了？”

学生们没有回答，一对对眼睛都睁得很大。她才感到脸上有些潮湿，用手一擦，是一片泪渍。……“你们为什么不唱了？”她掩饰了自己的不安，继续责问。教室里安静下来，有一个男孩的鼻涕淌了下来，他用力一吸，声音打破了宁静，孩子们又躁动起来。“为什么不唱？”她盯住了拖鼻涕的孩子。他站起来，表现出乡村孩子的那种胆大，“我在看老师穿的裙子。”“有什么好看的？！”“好看！”

孩子们哄笑起来。她从来就治服不了这些小农民，正象她从来没法让他们的衣服保持整洁一样。

她回到了宿舍，生气地换下了裙子。“不穿了？”A问道。“不

穿了！再穿课也上不了啦！”

恍惚之间，窗外孩子们的吵闹声一下子飘远了。

她们三个人正在吃午饭。D老师出现在窗口。“出了什么事？”“是一辆小轿车。去看看吧！”“小汽车？！”她们三人都感到好奇，放下饭碗，跟着小D走去。

校门口聚集了许多人——中午收工吃饭的社员。学校的老师。阳光耀眼。人们用手遮着光，往村口望着。那儿有条简易公路，是几年前坦克部队演习时修起来的。演习完毕就没有用了。有些地方的路基已经被山洪冲垮。象残缺不全的牙齿。现在，那里居然停着一辆黑色的小汽车。在孩子们攒动着的脑袋之上，露着一块发亮的黑漆帽顶。车上下来了两男两女。一个司机模样的小伙子掀开车盖，在那儿检查零件。其余三个人站在一边。两个姑娘都穿着白色连衣裙，红色的遮阳帽，带着深色的大太阳镜。她们摘下帽子擦着，露出满头柔软卷曲的长发。

“汽车大概出毛病了！”

“他们从哪儿来？”

“当然是大地方，来头就不小！”

“来干什么呢？”

“人家只是路过。谁会专门上咱们这山沟沟里来！”

人们议论纷纷。对这个偏僻的村子来说，这当然是件轰动一时的大事：一条除非是最精密的军用地图上才标得出的公路。一个这样穷苦偏僻的村子，邮政摩托也要三四天才来一趟。现在居然来了这样漂亮的汽车。这样漂亮的人物！

人们几乎忘记了一切，忘记了上课，忘记了吃饭，忘记了炙烤着人们的阳光。

汽车抛锚了。修汽车的小伙子懊丧地盖上车盖，做了个无可奈何的手势。和伙伴们说了几句什么。他们关上车门，就朝学校这边走来。人们静悄悄地闪避开。但目光又一刻也不离这些衣着奇异仿佛来自天外的客人。

“有电话吧？”戴手套的小伙子问D。也许因为D戴着眼镜，显

得最为文雅。

“有，我带你去。”

另一个小伙子却注意到了A。因为只有她一个人穿着裙子，显得气度不凡。“你们这儿有干净地方让我们休息休息吗？”

“哦，”A看了看身边的B和C，有点惊慌失措。“到，到我们宿舍去吧！”

两个姑娘散发着她们闻所未闻的香水味，步态轻盈，胳膊上玲珑小巧的坤包金光闪闪。她们打量着她们的宿舍，看见了她们吃的饭菜——玉米饼子、馒头，和炒土豆丝，也看见了B的墙头贴着的电影广告。C不停地摆弄着她的床铺，又急忙把桌上的饭菜收拾起来，给客人倒水喝。她们放下了递给她们的茶杯，对小伙子说：“去车子弄点吃的来吧！”

女教师们象是和年轻女客人无话可说，在打扮得象盛开的花一样的客人面前，她们感到一种压力，也不敢询问客人的来历。打电话的小伙子随着D老师回来了，“害臊子都喊破了，才和县里要通了电话，接线的啰嗦半天，再也不给我往上接。我只好找他们县委书记，把老头儿名字说了出来。等着吧！谁知道什么时候能把零件送来！”

“还不怪你吗？偏偏要走这条路，车都要颠坏了！”

“还说什么欣赏野趣，光秃秃的，又热……”

拎着食物的小伙子回来了，桌上摊开了色彩缤纷琳琅满目的食品：啤酒，矿泉水，罐头和西瓜，包着锡纸的巧克力。客人热情地邀请主人，三个女教师都坐不住了，推辞着，一个个溜出了屋子。窗口挤着不少孩子，伸直脖子，踮着脚尖，A突然怒气冲天，对着他们大叫：“滚开，有什么好看的！”

她们在伙房里坐了一会儿。炊事员拿她们寻开心：“喝，这回你们和别人比也不神气，躲到我这儿也不嫌烟火味？！真是滴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依我说，他们给你们吃什么，就吃，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图个新鲜嘛！”

她们谁也不想还嘴，谁都感到懊丧。自己的房间，却被客人占据了。主人躲在一边。直到D老师匆匆跑来叫她们，她们一直懒洋洋地没说一句话。“他们走啦，问我这儿有没有洗澡的地方。我说村后有个大蓄水池，他们就去了。我想你们一定想不到，那两个女的脱了衣服，只穿

了短裤，胸口搭这么两块布，裹了条毛巾就去了，你们不去看看吗？
……”

“你想看自己去看吧！”A怒火冲天，D受到斥责，脸急得发红，对于他来说，A的颜色是行事的圣旨。B和C看到他的窘态，也暗暗好笑。D正热烈地追求着A，可是A不愿意一辈子呆在这偏僻的地方，总想调到城里去。不理睬D的热情。

她们回到了宿舍，桌上残汤剩菜，杯瓶狼藉。烟味酒味和那种杏水味非常浓烈，客人们的衣服还仍在她们的床上，白色连衫裙，不知是什么衣料的，柔软而有光感，绣着花边，A摸着，提起来在身上比划一番。“你穿上比她们还漂亮！”C笑着但是是认真地对A说。“算了吧！穿我自己的裙子还惹人注目呢，别再说这样的！”

学校里安静极了，人们都跑到村后的蓄水池边去了，汽车送来的客人象是掀起了一阵旋风卷得人们眼花缭乱，头昏目眩：从来没有见过的汽车，从来没有见过的人，又从来没有见过这样赤身露体的举动。电影队来放过这样的电影，但那毕竟是电影，人们总感到是遥远的地方的事，嘻嘻地笑一阵也就过去了，而现在生活中活生生的人就这样出现在身边，他们被激动了，新奇得发狂。

“报纸来了！”D又出现在窗口，他把报纸递给她们，又递给了C一封信。“城里又给你来信啦！邮递员说。今晚县城里演新电影，美国的，叫什么之光来着，我没记住。”

“城市之光！”B说道。

“你们去看吗？”D说的是你们，但眼睛却盯着A。“我可以骑车带你去！”

“不去！”A冷冷地拒绝了。

C只顾埋头看信，B开玩笑地说，“我倒想去，只是没人带我呀！瞧这报纸上，电影广告就占了半版，红星电影院，蝴蝶梦，晚八点，哎，谁去啊？”

“那要坐飞机！”C看完了信，情绪显然好起来了，高兴地干起嘴道。“霓虹灯的大广告，洒了水的柏油马路，进电影院再买两支奶油冰棍。还有……”

“不，要冰淇淋，两瓶桔子汽水！”A干起嘴说。

“不过我更喜欢看歌舞，民族宫，今晚七点。”

她们说得津津有味，这是她们每隔三、四天拿到报纸时，经常在谈论的题目。D因为A没有接受邀请而扫兴，他愤愤地说：“什么今晚，今天都十八号来，那是十四号的广告！”

“你懂什么，想看小A的好脸色啦？！”C毫不客气地教训着D。

客人们回来了，皮肤被水浸得发红，神采飞扬，精神抖擞地迈着步子，尽管身后簇拥着男男女女一大群人，他们旁若无人地说笑着。

“老师，中午都躲到哪儿去了，太对不起你们啦，影响你们休息。”小伙子彬彬有礼地对她们说。

客人们都到厕所里换了衣服，走到院子里来。A听见两个姑娘在议论，“这地方的老百姓真不进化，我们偏要进化他们！”

小伙子提来了照相机和录音机，对着好奇的人们咔咔地照了几张，突然发现了A这几个女教师站在一边。“老师，给你们三个人来一张怎么样，照片马上就会洗出来，真的！不过，她们两个有裙子吗？有；为什么不穿呢？快，去买吧，我等你们！”

小伙子的热情使她们无言拒绝，A也局促地算思B和C。她们只好把裙子换了，站在宿舍门口，小伙子换了一只照相机，快门一声闪动，三个穿裙子的女教师摄入了另一个世界。小伙子很快就递给了她们一张湿漉的照片：彩色的，在这幅画面上，灰黄，单调，令人窒息的世界已不存在了，色调是明朗的，色彩艳丽的裙子使三个姑娘也显得很美。

“一会儿就干！”

小伙子的声音未落，那边，录音机已经播送出乐曲来。“老师跳舞吧，和我们一起跳，波莱罗舞曲，还有斯特劳斯的《皇帝圆舞曲》……”

“不，不，我们不会！”

“我们教你们，很快就会学会的。”

小伙子甚至已经抓住了A的手，捏得紧紧的，另一手搂住了A的腰。A还是第一次被一个青年异性这样搂抱，面红耳赤，她用力挣扎，声音颤抖，“不行！不行！我不跳！”

她几乎是恼怒了，大叫了一声，像是要晕过去，匆匆地挣脱开去，挤出了人群。C看见形势不妙，拉着B的手悄悄溜走了。小伙子无可

奈何地摇摇头，然后象是为了忘记这几个年轻女教师，甩了甩手，欢乐地叫了一声：“来啊！”他马上和自己的一个女伴旋转在一起了。

音乐是那样欢快。紧张而活泼。充满热烈的情绪。两对舞伴不时笑出声来，好象是抑制不住。欢乐。一个姑娘甚至在旋转中吻了自己的男伴。把村里拥来的人都看呆了。姑娘的头发在旋转中飘散，在缓缓降临的晚霞中镀上了一层金色。他们时而跺脚，时而鼓掌。录音机的音量放到了最大，震撼了每个人的心。

B和C坐在昏暗的教室里。默然相对。B靠着自己的那架古老破旧的比利时风琴，闭着眼睛，心绪随着窗外的乐曲声而波动。她爱音乐。但是今天她对这种音乐第一次有了这样真切的理解。她完全被音乐的力量感动了，眼角又一次缓缓地落下了眼泪。她感到自己也需要旋转起来，旋转、旋转，向另一个世界飘去，霓虹灯、树影、大街上光的流动，欢乐、与爱情……

C好象有些厌烦，她有些坐立不安。心绪不宁，又掏出下午收到的信，反复地看着。光线越来越暗，她显然什么也看不见，但她还是看着。

音乐声终于被一阵汽车喇叭声打断了。村外驶来了一辆吉普车。县里来了一位书记。汽车零件很快就换好了，人们簇拥着客人们回到车上，学校的校长一直想和书记说几句话，但书记显得很匆忙。只和他握了握手，就坐上了车。黑色的小轿车和吉普一前一后离开了村子，夜幕降落了。汽车的灯光在黑暗中象流萤飘动，逐渐远去，渐渐和地平线上的一点灯光溶汇在一起。客人们走了，也带走了那种热烈活泼的气氛。村子里安静下来，人们忘记了饥饿，仍久久地站在村口张望。议论。地平线上正升起一片灯火。那儿是县城。有火车站，可以通向更大的城市。

B和C回到了凌乱的宿舍，客人们留下了一些未吃过的东西，也留下了一点残汤。她们收拾了桌子，把东西送到伙房去，炊事员乐得抿不住嘴。又告诉她们一个意外的消息。“小A老师跟上小D去县城看电影啦！”“真的？！”“当然是真的，把我的自行车也借走了。我也不知道小A今天怎么就答应了小D，我看，两人的事有门儿！”

B和C回到了宿舍。C的第一件事就是铺开信纸写信。B坐在窗

台上，打开收音机，想拨一个音乐节目，电台正在报时，八点了。B象是自言自语，凝视着地平线上的那一片灯光——
“电影正开演呢！”

噩耗

一大群人，男女老少都有，聚集在戴庄村口的桥上。显然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情。因为天空虽然万里无云，人们的脸上却是阴云密布。正是一年中最炎热的季节，又是一天中太阳最肆虐的时候，空气凝滞了，大路两旁的柳枝纹丝不动，棉花地仿佛在燃烧，一片耀眼的白光。而人们的内心也在沸腾，他们已经骚动了好一阵子，议论纷纷，象失去了蜂窠的一群黄蜂。太阳曝晒和内心焦虑的里外夹攻弄得人们汗如雨下，但是他们还是在桥上守候着。

村长敞着胸脯，不断地用毛巾擦着汗，从村里急步走来。人们都焦虑地望着他，但谁也没有开口问话。“电话没打通，县里的女接线员磨了半天不给接，后来总算接通了，那边也没人了，算啦，等着吧，反正一会儿就知道了！”他说着，走到一个干瘦的老太婆前面，把自己的草帽扣在她头上。“戴九婆，你回去吧，不然要晒晕啦！……”老太婆塌陷的嘴唇蠕动着，眼泪渗进了一道道皱纹：“村长，你说我们家老六不会死吧，他要死了，可怜我这老太婆该怎么办呢，唔……”

她从喉咙深处发出一声伤心的哭嚎。“你。”村长也不知道说什么合适。“你还是放心回去吧。我想不会是老六。他那么机灵，怎么会摔死。不会的，你放心回去吧！……”

“村长，那你说会是谁，谁不机灵？”戴二叔的声音低沉而阴森。村长望了望他，望望人群，才发现人们都虎视眈眈地望着他。是啊，谁不机灵，谁会摔死，叫他怎么说呢。也许是戴陶，那小伙子笨手笨脚。也许是他从脚手架上摔下来了。也许是戴旺，他常捕漏子。上次烧窑把火也弄灭了，报废了一窑砖。……也许？……不过村长什么也不敢说。他发现他无论说谁，谁家的人都可能把他撕成碎片。是啊，谁都巴望死的不是自己家的人，他能说什么呢！

村长沉默了，桥上的人也无心再说话，静得能听见河面上水蛇丝丝滑过的声音。人人都在想着那个不幸的消息，以及这无名的巫耗给每一个人带来的震动与恐怖。消息是上午来的，是村里专门派来守电话的毛孩子阿昌接的长途电话：城里的建筑工地上摔死了人，已经派人把尸体送回来了，要村里做好准备。阿昌把消息告诉村长的时候涨红了脸。“我听不清楚，声音太远了！就听见说姓戴的，没等我问，那边把电话就挂断了。你说我去通知谁好呢？那家伙也不知道，我们这儿姓戴的可太多了！”

无名的巫耗，真太可怕了！谁都不愿意是自己家的人！戴庄曾经是那样平静，生活和谐，人人和睦相处。但现在他们坐在桥上，都希望灾难是落在别人头上！妇女们都抑制着眼泪，双手合十，默默祈祷上苍，表情无比虔诚！

“来了！”一个孩子望见了汽车卷起的尘土。人们又一阵骚动，终于有几个妇女的眼泪流了下来，一片呜咽之声。“哭什么！”一个中年男人铁青色的脸膛，怒眉倒竖，怒目圆睁，“还不一定谁死呢，哭什么丧！”他身边的一位中年女人慌忙擦掉了眼泪。人群逐渐向桥头拥去。

但来的不是丧车，是每天往城里送鱼的渔场的货车。司机是附近村里的人。“你们在这儿干什么？”他把车停在桥头。村长走到前面：“去建筑工地干活的人出事啦，摔死了人，也不知道是谁，你听说了吗？”

司机摇摇头。戴九婆挤到人群前面，“没有见我们家老六吗？他

……”“老六？昨晚上，我还和他一块喝酒呢，不会……”戴九婆快活地大叫起来：“菩萨保佑！我们家老六准保没事啦！”

“电话可是今天早上才打来的！”戴二叔冷冰冰地插了句话。

“再说他又刚喝了酒！”一个女人的瓮声瓮气的声音。

戴九婆的快活立刻无影无踪了。“……你们，你们就巴望老六死，是吗？你们好狠毒啊，也不可怜我这个老太婆。……”她家啕大哭起来。气氛更加混乱了。又有几个女人围上来问司机：“你看见阿陶了吗？……”“见着阿旺没有？……”……司机弄得晕头转向，耳边一片嘈杂。“没有！我没看見！……”他的这种回答反使人更加混乱，“什么？没看見，你真没看見！”“你也不去看阿陶啦，小时候你……”司机张口结舌，不知道再说些什么才好。一踩油门，急急忙忙地把车开走了。对着他的车影，一个女人咬牙切齿，唾了口唾沫：“翻到河里去才好呢！”

桥头上又平静些了。人们的忧郁更加沉重，心情紧张到了极点。戴九婆在抽泣着，诅咒着那些黑了心的人。男人们的目光不时碰在一起，但马上又避开了。一个女人在埋怨：“我们家男人也真是，好久都没回来了，也不捎个信！”“等我男人回来我非教训他一顿！”另一个女人马上高声说：“我可再不让儿子出去干活啦！”……

声音此起彼伏，还有不少人在祈祷上苍。往日聚集在一起的孩子则各自缩在自己家的人脚边。这时，远处又传来了汽车喇叭的声音。

“这回真的来了！”村长想到，他看见人们又一次骚动。人群又一次向前拥去，他落在了后边。不过他现在无精打采，不愿再走到前面去了。“死的是谁，嘿，不都一样吗？！”

假面舞会 夏歌

孩子：爸爸，怎样才能吃到核桃仁呢？
爸爸：打碎它！

——摘自二十世纪末的一出戏剧

低头看着表。七点整。我大声宣布本系庆祝新学年假面舞会开始。在一片响亮的欢呼声中。我很快地扫视全场。我知道我在找谁。他没来。苏秀来了。她向我微笑。可他没来。大家说对了。我皱了皱眉头。去他的吧！

流水般的旋律立即溢满了大饭厅。橙红色的灯影中人们显得又漂亮又神秘。窗户大开着。初春的夜风缓缓地注入。裹着远处田野中甜润芬芳的气息。人类和自然的交换。两分钟以前。女同学们还抱着肩膀尖叫着。与其说她们畏惧微寒的夜气。倒不如说沉醉在一种莫名的颤栗中。就象爱游泳的人们每年初夏第一次站在一池碧水前一样。而现在。她们都已经头戴各色各样的面具捉对儿起舞了。说不定。前额已经冒出了汗珠。跳吧！跳吧！闺女们。小子们……

我登上舞台。俯看全场。舞会是我组织的。我往左边走。怡然自得。稍微回头。却吓了一大跳！收束的幕布后站着一个人。黑暗中看不清面目。我一动不动。可灯光把我暴露无遗。他也不动。我的眼睛渐渐适应了黑暗；原来他背对着我。深深低下的头部抵着墙壁。幕布上有个小洞。一束红光从那儿射进来。落在一只手上。天啊！他用了多大的力量抓住了墙。我甚至可以清楚地看到那手的扭曲和颤抖！他仿佛和这幕布后的黑暗溶成了一体。一布之隔。外面是笑声。快活的嘈杂。灯和德里格的“小夜曲”……我听见自己的心在跳。我进退两难。

乐曲变得摇荡起来。黑暗中的人似乎被惊动了。摇晃着身体慢慢走向出口。步态象个老人……他！……我在那一瞬间差点惊叫起来……不可能！不！……正是他！我刚才找过的人。我悄悄地走到幕布后面。现在

红光落在墙上。更亮些的那些线条是指痕。

我从幕布的小洞中望去。他在那儿……

…他的脸。骄傲和冷漠使这张脸变得象石雕。偶然动一动的是他眯缝着眼睛。他的身体僵直…我踮起脚尖…皮鞋。很新的皮鞋。翘翘的。很象卓别林…我的老天。这身衣服！虽说走全新的“的卡”。可上身太肥太长。裤子又太短太瘦…怎么。那顶比小炉匠的强不了多少的裁纸帽子也顶来了——还放下了耳朵？棉帽当中是一小片刺目的白灰。我回头看了看墙。

他冷静地注视着场中时时飞旋的舞伴。目光冷漠。带着一丝嘲讽。我还注意到他那滚动的喉结。这倒是个难以设防的区域。据说。我们男人心绪的奥秘可以从那里被发现。

我们在一个教室里坐了两年。我对他的这一切都很熟悉。可我到底知道他点什么呢？——二十九岁？铁青脸？傲慢得象头驴？…今天…下午……

我在313室门前犹豫了足有五分钟。要不是学生会主席强调说每个同学都必须参加舞会。我是决不会来的。谁让我是学生会文体委员呢？我相信，他一定在。而且如果他在，313室肯定只有他一个人。我推开门。屋里除了他以外。活动的东西只有他手上的四个哑铃。我的老天！四点五…九…十八…三十六——整整三十六斤！他只穿着背心。汗顺着正吃着劲的脖子淌下来。他见了我。立刻放下哑铃。套上了衬衣。就好象我是个姑娘似的。他急匆匆地回身合上了几本狗屁不是的课本。仿佛那是政治局传阅件而我是个劳改犯。我若无其事地走到他的床边。抖落了我早就看见了的一套新的“的卡”制服和一件白得耀眼的新衬衣；然后。正正经经地告诉他应该用塑料布做个套。免得落灰。

他立即懂得了我的意思。冷冰冰地问我有何贵干。我告诉他有人希望他参加舞会。以期增进本系。本班同学间的相互了解。我特别强调了“本班”两个字。他听完我的话。抄起一个哑铃。往窗外望了好一会儿。直到我郑重地提醒他我正在恭候他的回答。这才冷漠地告诉我。他并没有参加这类活动的意思。边说边把白衬衣塞进了棉被。我死命地盯着他看。我比你小七岁。可我也是成人！我暗地里咬着牙想

到。一定是因为受到冷淡而使自己的目光中带上了挑战的味道，他竟然对我笑了一笑。

我扭过头去。我厌恶他的笑容。这是我第二次看见他笑。第一次，是当一位男同学诉说他失去女友的痛苦时，他笑了，而且笑得那么认真、满足。

“王八蛋！”我开门打算出去时心里叫道。“我去。”他突然在背后冷静地说。“你是指舞会？”问完我才感到自己的愚蠢。你看他那胜利的目光。我象个小学生，我打不赢他。我咬牙切齿地呆望着他……

…呵，“西班牙圆午曲”。梅特拉的。我得跳！我故意咚咚作响地从舞台上蹦下来，瞧，他回头了！

我趾高气昂地从他身旁走过。我感到他的目光倏地一闪：哈，警戒红灯亮啦！我不看他。两个七九级的半大小子正在高声争论。我厉声告诉他们：要是顶牛的话，最好换个没人的地方！我特意把“顶牛”和“没人”这四个字说得字润腔圆。然后扔下那两个目瞪口呆的傻小子，笑眯眯地替他掸掉了那一小片白灰。他抬手拦我。哈，行啦，他脸红啦！我看准啦！——别看这灯光也是红的。他明白我看准了什么。我挑战似地死命盯住他。好象他那挂着霜的脸会告诉我那大幕后的秘密似的。我知道，只要他的眼睛稍一躲闪，我就赢了。我坚持着……五秒……他的眼珠一动不动，象是假的，毫不退却地直视着我。我感到一股冷冷的敌意……十秒……我笑了。心里懊丧极了。我多么希望我今年也是二十九岁啊！这难以捉摸的二十九岁男人的目光。

“跳舞呀，李蒙，跳呀……”我说。

这声音尴尬得我自己都脸红。他只是用眼角瞟了我一眼，扣紧了风纪扣，好象他那牛似的大粗脖子还怕着凉似的。他背过身去。

没有人请他跳舞，他也不请别人，可他来这儿干什么呢？这里并不需要吉诃德的塑像呀。

无论什么事，越是使人捉摸不透，也就越使人着迷。我为这念头憎恨我自己。可是，没有别的办法。见鬼！我用右手的拇指和中指按着两边的太阳穴，斜靠在一根圆柱上，舞兴全没了……让我接着想想……想想……后来……

…后来，我使劲地咬着嘴唇。“我去。”他轻轻地重复了一遍，语气突然变得柔和起来。我一下子感激起他来。虽然我明明知道这不过是小猫突然放开了掌握中的绒球。

…去年夏收，苏秀一镰刀把我的脚砍出条半寸深的口子。李蒙推开了吓得掉眼泪的苏秀，有说有笑地往伤口上糊了一大把烟丝。我匍匐在他背上整整四里路。汗水粘在我和他的身体之间。我听到他越来越急促的喘息和狂跳的心房。感到了他都强大而又颤抖的腕力。那手死死地扼住了我的脚腕。十三针缝过之后，我谢他，声音很轻，份量很重。令我惊讶。他落了泪，好象我背他跑了四里路。然而，这由钻心的切肤之痛而来的感激和了解都消溶在他日后更加冷淡的神情之中。厌恶的灰渐渐地泯灭了那一点点相知的火……

…我扫视着313室。我头一回来找他。属于他的角落很小，一把雨伞缩在塑料套里，十多本书都包着厚厚的书皮，白磁茶缸蒙着兰布罩。我还在一叠杂志上看到一只又羞怯又惊慌的玩具小鹿。再也没什么可说的了。他抓起了哑铃，我推开了门。他是个不讨人喜欢的迷，我和别人稍稍不同的地方就是想打破谜底。……后来呢……后来……

…后来，我跑下楼，靠在大白杨树上。我累了。阳光……初春的微风……操场上若有若无的草色……纤柔的白云……银灰色的高大树干。一抬头，还有这醉人的蓝天……苏醒过来的空气……我溜到地上，一阵没来由的狂喜攫住了我。我想喊！想唱！想翻跟头。竖蜻蜓！别这样……别呀……别掉眼泪呀……不……这不能怪我……这是春天的错！

…苏秀！苏秀来啦！我一骨碌爬起来。一双燕子围着她飞旋——别白费劲，你跳得再轻巧也抓不住它们……燕子飞了，苏秀对我笑啦。眼下，只有我懂得这笑的含意！哎哟，我的老白杨树哟……

“…什么，你要抽烟？新娘妇上轿头一遭吧？过去抽过？瞧不出。”我茫然地盯着不知什么时候走近我的李蒙，把烟递了过去。点火的时候，他的手抖得很厉害，太阳穴那儿的血管勾划出一条淡青色的弧线。

“下回抽烟告诉我，我好再给你捶背。”我说。
烟被揉碎丢在地上，余烟未熄。他从我手上抢了一付面具，咬着牙关冲进场中；我瞪大了眼睛：原来他要请苏秀跳舞。

苏秀微笑着退后一步，指指身边的一位男同学。他向李蒙鞠躬。午曲开始了。

我偷偷一笑，又紧张地看着李蒙。他晃了一下又挺起胸，向门口走去。他的腿抖起来，不信，你问问，他准告诉你：皮鞋夹脚。

我耸耸肩头。这可是他头一次参加舞会啊。他停住了，又转身走回去。我困惑得呆了：他的脸上竟是一付好奇的神气。仿佛刚才走到门口的并不是他，而他今晚从来没有来过这里一样。我赶紧收回自己的目光。老天爷，实际上这满场的人只有我一个人注意到你啊。

我悄悄告诉苏秀，下一个跟李蒙跳。

我依然斜倚在柱子上。李蒙面对苏秀的邀请，居然来了个大鞠躬。突然间，他跑到茶水处手忙脚乱地漱了漱口。抽烟有伤身体，而且……好，起步！音乐响了。

…别，别乱呀！虽说是“溜冰园午曲”，也别真像穿着跑刀似的呀。对，身体直些，手别哆嗦，好…哎呀呀，苏秀，难为你，你们俩跳舞真像燕子拖着个麻袋……

…老天爷，那个名叫“莫大幸福”的七八届女生来了，我得躲着点。据说，她有三千块钱嫁妆，所以她宣告：谁跟我结婚，真是莫大幸福。所以雅号得以传颂。不过，据我所知，目前还没有谁领受这份幸福。

我转到了柱子的另一边。

…苏秀跳得真动人，跟她跳午真是享受。不过，我眼下不宜，为了长久嘛…啊，你对我笑了，谢谢！…现在差五分九点。我对一位老师说。

…什么，什么，这可能吗？李蒙突然跟上了苏秀的脚步，乐曲的旋律似乎漾平了他五官之间粗硬的线条，整个面部显得那么焕发、舒展。还有那双眼睛，似乎也亮了起来。平日看去臃肿的身躯也变得轻巧起来。他并没有戴面具，两眼直视着苏秀。对，苏秀，你不回避他的目光是对的，你给了他多大的快乐！

我使劲眨着眼睛。这完全是另外一个人！这到底还是音乐美的力量所致，还是灯光的幻相？可他实实在在是幕布后那个人呀！…什么？…请我跳舞？…好…请…

我随“莫大幸福”起舞。她戴着一付小肥猪的面具，据说是与她的苗条形成对比。我敢说，这对产生不了什么惊心动魄的效果。三千块，转啊……

“幸福”问我。嘴严不严，她要告诉我一件事。不严，我答道。

你认识那个人吗？谁？戴栽绒帽子，两个帽耳朵一甩一甩的那个。那是我哥。真的啊？别逗了，我才不相信呢！别看他现在像个人似的，还挺壮。原先啊。……

我努力显出不在意的样子。心里直跳。难道我就要揭穿迷底？

我淡淡的神情反倒使面具里的眼睛闪闪发光；哎呀，要是猪眼睛真的这样亮，而且滴溜溜转，那就吓死人呢！

“告诉你吧——手抬高点——十多年前，就是六六年那阵，那人也住在我们机关大院。我哥比他大一岁。他就整天跟着我哥转。我哥根本不稀罕理他——他爸是部里的一个职员，家里就他这么一个孩子。他老想跟我哥他们一块儿，造反什么的，可像他那样的哪能要呀？可就是打他、骂他，他也不走，就好像一天不跟我哥他们在一起，他就要憋死似的。有一回，我哥给了他一巴掌，他跑出家就哭了。可没多久又跑了。他妈出来找他，一看，他在我们家台阶上坐着呢。他妈拉他回家。你猜怎么着？他反倒说家里人不该对他好，宁愿挨打受骂。你看，这人多贱！——你跳得真不错。”

苏秀在远处对我深深地点了点头，我知道这意味着有话跟我说。李蒙不见了。

“后来。”“幸福”继续说，“我哥实在没办法，就让他把他家一套沙士比亚全集拿出来。别看这是他爸的命根子，他还是给拿了出来。我哥当着他的面，把那书一页一页撕了，他白着脸看着。一句话都没说。末了我哥让他把撕碎的书点火烧掉。他划十多根火柴才把书点着。一下子就晕倒了。事后，他爸爸把他关了起来。可架不住我哥一声口哨就把他又招了出来。上了东北兵团。临走连个纸条都没给家里留。我哥有路子，在兵团只呆了一年多，可他却足足呆了九年。这种人，一点男子汉劲儿都没有，让人讨厌。是吧？”

我狠狠踩了她一脚。

“对不起。”我说。

苏秀看见我的时候，几乎笑弯了腰。

“什么事？”我有点心不在焉地问道。“别光笑嘛。”

“他说。说他……爱我……当然，他用的是别的字眼，不过，就是这个意思。”

“谁？”我莫名其妙，有点紧张。

“打死你也不会相信。是李蒙。不信吧，是吗？他当时的的样子可真吓人，脸通红的，把我的手捏得生疼。不过我知道，他并不是故意的。他结结巴巴，都都囊囊了半天，才憋出那么一句”。

白的新衬衣和那根香烟。啊，明白啦！

“你怎么回答……”

“我还没来得及回答——我万万想不到。我只对他笑了一笑。他就……”

“就怎么样？”我急急问道。

“他就连声对我说。那就算了，对不起，对不起。真滑稽。其实，这又有什么可对不起的呢？我还没有拒绝他呀！说真的，我一点都不喜欢他——他的性格。真的！当然，我不愿也不能说我和你……我们说好的保密的嘛。不过，又有谁会去喜欢一个毫无感情，冷得像块冰似的人呢？怎么，我说的不对吗？”

大幕后红光中紧抓着墙壁扭曲的手。

我轻轻地摇了摇头，什么也没说。苏秀惊讶地望着我阴沉沉的脸。她没准以为我一定会高兴，一定会和她一同笑起来呢。

我转过身去。李蒙又出现了。他正径直地朝苏秀走来。我不敢看他。离我不远的地方，“莫大幸福”两手插在衣兜里，双腿叉开，正看着李蒙笑。在我眼前突然飞舞起许多互不关联的物体：肥而长的上衣，哑铃，包着厚书皮的课本，雪白的新衬衣，滚动的喉结，撕碎的莎士比亚全集，羞怯而又惊慌的小鼠，以及那一片刺目的白石灰。它们发疯般地交织在一起，混沌地旋转着，发出一种含混不清、又悲又喜的声音。在那飞旋中，在那台风眼似的空洞中，现出李蒙高傲而又漠然的面孔，继而又是那幕布后衰弱暗淡的身影。它们交替着，变幻着，互相追逐；而在这面孔身影之下，我却看见一小堆正在暗中挣扎着、蠕动着、嘶叫着、悔恨着的看不清体形的生命。我相信，那就是一个人最可宝贵的灵魂：被别人也被自己践踏了的作人的伟大自尊。以及由此滋生出来的可怕的刺入心房的自卑。

直到午会结束，我一直呆坐在大饭厅的角落里，手中是一付面具。也不管远处近处苏秀对我投来忧郁的目光。

桔红色的灯光熄灭之后，我在大楼的暗影中找到了苏秀。我看不清她的脸。我们默默地沿着黑暗走。

对不起。我轻轻说。

苏秀用胳膊碰碰我。黑暗中一小片白光。我划了一根火柴，看清那是一张纸条。字迹有些歪斜，几处被笔尖划破了。

我又划了一根火柴。

苏秀同学：

我请你原谅的不是别的，却是因为我并不喜欢你。倒跟你开了这样一个笨拙的玩笑。我是一个独立的人，感情生活对我不适宜。也没有人会喜欢我这样的人。当然，我并不望这个。请你原谅，并请你万不要将此事告诉任何人。

李蒙

即日

在纸条的左下方还有一行被墨水涂去的字迹。我努力想看清这行字。我甚至把近乎透明的纸条对准月亮张望，却徒使明光四射的月亮添上了一块黑斑。不知为什么，我确信只有这行字才是这张纸条的真正内容。

“你相信他的话吗？”我问。

“我想。”苏秀摇摇头。“他是个虚伪的人。”

“因为害怕人家伤害他，他要保护自己。”

我烧掉了这张字条。

“你比他幸福。”苏秀突然说。

“为什么？”

“因为……”她轻轻地取走了我手中的面具，玩着。“因为，哥白尼敢说地球在转动，伽利略敢说太阳有黑点，达尔文敢说人不过是猿的高级发展，而你，你敢说，你爱我。这样比，可笑吗？我觉得不可笑。因为这一切都包含着一种真实。这真实，多么简单，让人明白又多么困难！幸福的人之所以是幸福的，是因为他认为争取幸福是他的

—18—

权利。希望被爱，是不是应该首先自爱和勇于去爱呢？你的幸福还在于你的心灵是健全、活泼而又结实的。大概，幸福只属于真实和健康。”

月光真好！

我们沿着黑暗前进。苏秀问我：

“李蒙家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很大的冲击了吗？”

“他还没有这份光荣。”

“他的父母都还在吗？”

“结结实实地活着。”

“他本人遇到过什么大灾难吗？”

“不过在兵团呆了九年。”

“那……”

这回轮到我了：

“你以为没有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四处流浪的人们。就没有自己的苦恼和忧患吗？你以为只有流血丧命、大难临头才会给人们的心灵投下可怕的阴影吗？你以为只要人活着，就一切正常。一切满足啦？其实有多少美好的东西都被闷死在人们久已习惯的一切中了呀！何况……嘘……别出声……那是谁？……”

他背对着我们，头发在月亮下是一片银白。强健的身躯仿佛不堪承受那单薄的衣服的重量而显得塌陷了，手中仍然拿着那舞会上的面具。他在望月。当晨光初透的时候，他将会沿着四百米的跑道跑上十圈二十圈。把那十八公斤哑铃举上千次百次。而他心中却永是黄昏。

众星在扶疏的枝条上空闪烁。东方已现一片宝兰，虽然春寒料峭，却也有一丝一缕细细融融的暖气吹拂扑面；月色薄明。万望之外，太阳已滚滚而来。不知是什么推动我。突然搂住了苏秀的肩膀，向李蒙走去。苏秀颤抖了一下，便安安静静地扔掉了手中假面舞会的面具。跟上了我的脚步。我心中又平静又骄傲。我们的步子又坚定又自信。他已经听见了我们的脚步。他就要转过身来，他就要看见我们——我和苏秀！就要看见了，立刻！马上！因为，我们已跨出黑暗。

一个孩子死了

肖迪

火车的速度减慢了，车厢在岔道上摇晃起来。前面是那个小火车站的一片黄色灯光。列车员已经打开了车门，凉爽的风扑到我的身上——湿润而强烈的风。只有夏季的海洋或田野上才有这样的风。

我跳下列车，双脚又落在我熟悉的土地上，感到格外兴奋。我搜索着瞿静的身影，象一个孩子一样大叫，“瞿静！——瞿静！”

她没有来，长圆形的月台上人影寥寥，一片凄清。几个旅客匆匆忙忙把行李从窄小的车门里拖下来；几声哨响，汽笛低鸣，列车开走了。我把背上的画夹掂了掂，跟着这几个稀稀落落的旅客走向检票口的栅栏。这些人身上的大包袱，汗渍黄了的小白布褂，他们浓重的乡音，都使我又感到了泥土的气息。

她没有来，我感到失望。我慢慢走下车站的高台阶，向四周张望着。小车站没有一丝一毫改变，或者说，它只是更陈旧了。原先有一堵写标语口号的砖墙正对着车站大门，现在它还矗立在那儿，只是颜色黯淡，很久没有重漆重写过了。

忽然，我的腿被触了一下，我尖叫了一声——一双肮脏的手，一个蓬头垢面的脑袋，一对泛白的小眼睛死死地盯着我，闪着可怕的光。哦，还是他，“泥菩萨！”我已经把他忘了。他没有死，他还活着，还坐在他四个小轮子的木板车上，拖着那半截身子，象乌龟一样贴着地面蠕动。两只胳膊象长臂猿那样搭拉着，黑得象是烧火棍。我机械而又迅速地打开书包，把火车上吃剩的面包和几只苹果倒在他的手里，赶快转身离开了。我不敢再回过去，身后象是紧追着一个幽灵，逼得我透不过气来。

我不敢再面对这一幅阴森的画面，我不敢再听见那照例的祈祷声：
“谢谢，姑娘。愿菩萨保佑你，阿弥陀佛！……”

我匆匆地往前走，走进了一片黑暗之中，从车站通往县城的公路呈现一片银白色，象是一条飘带，我踩在上面都感到晃荡。我把那几个旅客和小火车站都甩到了后面，直到心的跳动渐渐平复，才慢慢放慢了脚步！

她没有到火车站来接我，但是“泥菩萨”照例地来“接”我了！可怜的残废的乞丐，总按时地接待每天的每一班车的每一个旅客。他是这个县城的标志之一，他让我清晰地回忆起了过去。生活，难道还是那样吗？

我突然后悔再回到这里，我完全应该和同事们一起到青岛海滨去写生。我为什么要来呢，难道我怀恋这块我度过青春的土地吗？我怀恋这儿的生活吗？我怀恋久别四年的旧支瞿静吗？

是的，我怀恋，但是我刚下火车时的兴奋已消失了！

二

大约九点钟，我走到了县医院。一座简易二层楼房，样子粗笨死板，坐落在一片平地上，周围稀疏地点缀着几棵细高的白杨树。我敲了敲“值班室”的窗子，对着坐在一个小桌边打瞌睡的老头儿大声问道：“瞿静住在哪儿？”

他懒洋洋地抬起头，声音有气无力——“后院，三排，四号。”

我径直往里走，穿过走廊。走廊里药味浓重，又混杂着一种难闻的臭气。灯光是黯淡的，窗玻璃的字——药房，化验室，放射科，第一诊室……全是红色的，令人想起淋漓的鲜血。我又穿过了病房，穿过一小片空地，来到了后院。三排，四号，我找到了一扇低矮的门，但是锁着。她不在。我正躊躇不定，一个中年妇女从隔壁走来。“你是找瞿大夫吧？”——“是，她在哪儿？”——“正做手术呢！她知道你要来，把钥匙给我了。来吧，我给你开门！”

我走进了屋子，那个女人开了灯，对我说道：“我还要哄孩子睡觉，你坐着等她吧，兴许一会儿就完！”临出门，又说：“要喝水，自己倒！”

屋里剩下我一个人了，我打量着四周。她的生活大大地改变了。过去她是个不拘小节的人，喜欢一些凌乱的小玩艺儿，胡乱地贴在墙头的图片或剪贴画，摆在桌上的陶瓷制品，等等。可现在这屋里象是住着一

个清教徒，一切都简单、整齐，甚至是单调。墙上一片空白，书桌上只有一只灰铁壳的闹钟和一排排列齐整的书，还有几只药瓶子。门边有一个白漆的木制脸盆架，窗台上放着肥皂盒，此外除了整齐的床铺和两只木箱，再没有别的什么杂乱的东西。

灯光忽明忽暗，这种光线使我想起过去在农村度过的那些夜晚。我沉闷地坐了一会儿，翻着她床头的另几本书。我翻过了几本我毫无兴趣的医学杂志，突然在底下发现了几本令人吃惊的著作：《精神现象学》《基督教的本质》《宗教起源》——她在看这些艰深晦涩的书！！她看这种封皮发黄发灰的书干什么？！我看到了放在最底下的她的一本日记本，如果不是一种习惯的尊重别人秘密的想法控制着我，我是很想把它翻开来看看的。

她变了。也许是因为生活单调沉闷，因为孤独？我暗自责备自己，我对她太不关心了，隔了这么久才来看她，又懒于写信，我太自私了！我……

我猛地站起来，打开了画夹，把我带给她看的几幅画取出来，准备一张一张地往墙上钉：“来吧，让这间修道院式的房子变个样儿吧！”

三

我听见了脚步声，尽管声音是轻微的，但是我听出这是她的脚步声。她出现在门边，我兴奋地喊道：“瞿静！”放下了手中的画，迎上前去。“你来了！”她的声音很无力，神色十分虚弱，十分疲倦。“等会儿，让我洗洗手！”

她拒绝了我的热烈拥抱，静静地洗了手，又从桌上的药瓶里捏出酒精棉球擦着。我打量着她，她一身洁白，人比过去清瘦，黑发几缕从墨白色的帽子里脱出来，搭在那对美丽的大眼睛前面。“你收到我的信了？”——“收到了！可是正好有个紧急手术，一个难产妇，我只好不去接你了！”——“哦，手术成功吗？”——“还算成功，母子平安。”

她微微地舒了一口气，这才扔掉了棉球，上来拉住了我的手，“你还是老样子；”——“可你却变多了，你瞧，都象是清教徒了。我一定要把你的房子重新布置一番，让艺术的人道主义与医学的人道主义结为一体！怎么样，你再来评价评价我的画吧，现在我的作品内容风格都和过去不一样了……”

我重新拿起了那些画，在大连海滨的两幅写生，柯尔克草原的风景，少女肖象，晒太阳的悠闲少女与婴儿车。“你看，现在我的画面轻松多了。有了真实感，有了生活气息，有了明快的色彩。……”

她眯缝着眼睛看我的画。一只手摘下了白帽子，露出齐整的短发，另一只手搭在椅背上，沉思的表情，像是努力在搜索这些画面后面的东西。她本身就是一幅美而深沉的画，我相信她能理解我。她过去和我一样热爱自然，热爱艺术。她只是在那种无法让自己选择职业的时代才当了医生，进了医学院。我希望她立刻发表她的见解，但是她的脸色却突然变得黯淡无光了，笼罩上了一层阴影，一丝令人捉摸不透的冷笑掠过眼角，像是有着什么凄苦的隐衷。“你不喜欢吗？”“不，喜欢，你进步了。我没法再来评价这些画。我对艺术的理解力差得太远。好吧，我想我们都很累了，躺下再说话好吗？”

对她这样一种冷淡我感到一阵惊恐，突然感到我们中间隔着一层什么东西，她似乎总在躲避我的询问的目光。她白皙的脸色使我的内心也感到一种酸楚。她整理床铺的时候，我看见了她的那几本书。“你现在在研究宗教与哲学？”——“只是随便翻翻。”——“你怎么对这些感兴趣？”

她没有回答。我们并排躺下了，就象那几年在农村插队落户时一样。久别重逢，我们应该分外亲热，但是事实上我们已经陌生了。我们都静静地躺了一会儿，甚至身体也不敢紧紧接触，但我感到她的心的跳动。“我们有四年多没见面了！”我打破了沉默，“你欢迎我来吗？你看，我没让你回信，自己就来了，也许……”——“不，别说了！我怎么会不欢迎你呢，你要早几天来就好了！是的，这几天我很累，很不愉快，心情坏极了。”——“为什么？”我说着，手伸过去搂着她的肩膀。

“前几天，在我手里死了个孩子……”——“哦，这儿经常死人吗？”——“这里是死神的客厅。”——“你爱这个职业吗？”——“怎么说呢？爱，但是我现在越来越痛苦。你不要以为我刚才不喜欢你的画，可是，你能告诉我，拯救人的灵魂与拯救人的肉体，为什么会产生矛盾，到底是哪一方面重要呢？”——“你说的矛盾是指什么，我还不明白，我总觉得在我的艺术中它们是一致的。你能仔细说说吗？”——“不，睡吧！……”

她突然沉默起来，不再回答我的问题，把我的手也轻轻拨开了。我知道她并没有睡意，只是一种痛苦在折磨着她，而她又不愿启齿。

那是一种什么痛苦呢？

四

我醒来的时候天已大亮。瞿静已经走了；桌上放着一只玻璃杯，一罐麦乳精，玻璃杯下压着一张处方笺，上面写着：——我去查病房，你先吃点儿早点，我大约十点钟回来。……

我走到院子里，才发现这儿的白天看上去要脏多了。昨夜来的时候我并没看到这么些杂乱无章的东西：污水沟变成了黑色的泥淖；各家的门前都盖着些鸡窝狗舍似的小房子，晒着许多鞋底破袜子似的东西；比较起来，瞿静的屋子真是出奇的清洁。

我是坐不住的，况且这又是回到了我生活过的地方，我很想去看那些我尚能记忆中的东西。我锁了瞿静的屋门，往大街上走去。

一切都和过去一样。还是我昨天晚上走出小车站时的那种感觉。当时间把这些从我的记忆中拉得越来越远的时候，我曾怀恋这里，觉得它们对我越来越亲切。现在一切又猛地推回到面前，它那虚幻的美全被赤裸裸的真实打消了。灰色，黄色，当然也有红与绿，兰与紫，但一切都与我虚幻中的幻象不谐调，就是两个艺术家能差异极大的艺术家，调色板上的配色用的是一样的，然而一个能创造出世界瑰宝，一个却只多涂出几片废纸。不仅是这些，老人的寒暄，询问、回忆，羡慕或憎恨的几瞥，冷淡，客套，麻木和淡忘。这些都使我感到早年生活的恐惧感。

我很快就溜回了医院。屋门上了锁，我只好到病房去找她。我又闻到那种药味夹杂着臭味的空气，我感到脚下总是踩着什么湿漉漉的东西。从每扇门上的窗玻璃能望见病室里的动静，女护士们推着小车在忙碌，病人们在呻吟……我向一个年青的女护士打听瞿静在哪儿，她给我指了一间病房。

她正在检查一个上了年纪的病人。手摸着老头儿的腹部，每按一下老人都咬一咬牙，手紧紧地抓住床沿而她像是毫无理会，也毫无表情。她看见我，摇摇头示意我出去。过一会儿，她皱着眉走了出来，对我说：“等一会儿，我马上就完。”我看她在自己的值班室里坐下来，迅速地写着什么，又把这些纸单交给护士。“好了，我处理完了，走吧！”

走出病房，她长舒了一口气：“你已经看到我怎样工作了，你觉得它和你想的一样吗？你已经看见刚才那个老头儿了，他是肝硬化导致了癌变，实际上已经没什么办法了，但是他从几十里外的山区赶来，不惜借债买药住院，想要我们把他治好。他想活着，想活下去，你没注意到他的痛苦的表情吗，你没看到他积满污垢的两只脚吗，你没看见他的两只胳膊骨瘦如柴吗？但是他想活着……”

她显得有些激动，脸色更白，眼睛更显得大而亮，我才感到她在表面冷淡的神情隐蔽着许多东西，在那后面躲着的除了一个过去的她，还有别的什么新东西。她回到屋子，仍然仔细地洗了手，用酒精棉球擦过，然后张罗着到食堂去给我打饭。我坐在那儿，望着墙上我那几幅得意之作，想起了她昨天晚上的话，当她端着饭回来的时候，我突然说：“瞿静，我好象理解你那些话的意思了！”

“哦。”她愣了一愣，象是会心地笑了一笑，但笑得很勉强，又恢复了那种忧郁的神情，“不，你不会理解，你也用不着理解！你们追求的东西不需要这些……”

“真的吗？可你为什么不仔细告诉我你的想法呢？”

她沉默了，默默地撕着馒头咽下去。“说吧，瞿静，我总感到你有什么痛苦的心事不肯告诉我！难道不相信我了吗？”——“不，我……”

这时窗外突然有人在叫她。“瞿大夫，又送来一了病人！”她扔下吃了一半的馒头，拿了白大衣和白帽子。“你看，这就是我的义务和职责。我曾经觉得这个职业充满诗意，和你们所追求的一样美，甚至更美，不过，现在，我不这样罗曼谛克了！”

她匆匆地走了。

五

下午，我没敢再到大街上去。院子里正有几个孩子在打闹，在污水坑边用水互相乱泼，几个小男孩还光着屁股，我坐在屋门口，支起画架，画起这些活泼天真的孩子来。

不知什么时候，瞿静回来了，悄悄站在我身边看着，直到我几乎快完成这幅画，我才发现她。“你喜欢孩子吗？”她问我。——“喜欢。他们是纯洁而天真的。”

她沉思了片刻，突然说：“我曾经喜欢过一个孩子。有一次，我们一起到城边散步，城边那条小河岸上，站着一头毛驴，一动不动，它的背景是一片绚烂多彩的晚霞，毛驴屹立在那儿，只呈现一个黑色轮廓，又镀上了一层金色，简直是一幅静止的画面，我看呆了，孩子也看呆了，他突然对我说‘娘，这真象是一幅画！’孩子的这种感受其让我吃惊，后来，我真发现了他有某种丰富的想象力，他似乎有着一种绘画的天才。我是有过当画家的理想，既然自己实现不了，我就把这种理想放到孩子的身上去了。虽然他还小，我相信我已经可以训练他画画，我买了一些纸和笔送给他。他一开始就能描摹一些东西的形象。”说到这里，瞿静走进屋子，打开她的木箱，拿出一个曾经是装X光片的大纸盒。“你瞧，这儿有好几张，这是火车站，你瞧，这是他画的人物速写、马车、毛驴和羊，哦，你瞧，这是他画的‘泥菩萨’。”她的声调有些异样，嗓子里象是哽咽起来，突然又沉默。

“你怎么了？”我问。她皱了皱眉，转身进屋去了。我跟在她后面，又问道。“这个孩子现在在那儿？”

“他死了！”她沉默了一会儿，恶狠狠地说道。

“就是你说死在你手里让你这几天不愉快的这个孩子吗？”——“是他！他才死了没几天。”——“因为什么死的？”——“啊，请你不要问了！可是我要你记住，拯救人的肉体和拯救人的灵魂往往是有冲突的，一个象我这样的医生就会成为这种冲突的首当其中的人。我现在几乎在机械地给人治病，我也尽力，尽心，我使用我的全部力量，我常常在手术台上一站几个十几个小时，有人叫我就去，可是我总是发现我的工作没有意义！”

她痛苦地长叹了一口气，象是求援似地望着我，又呻吟道：“真的！！”

我怅惘地望着她，我知道她有一颗善良而伟大的心，她热爱人类，她热爱人类所应享有的一切——生命和艺术，美和纯真，……但是当我自己还惶惑的时候，我又能说什么呢？

六

傍晚，她忽然提议去散步。我正想为解脱她的痛苦做点儿事，欣然同意了。我们沿着城边的一条小河漫步。河岸这边平坦，另一边却

是几丈高的土崖，黑黝黝的轮廓和明净的蓝天形成强烈的对比。走过去一片小树林的时候，她忽然指着一片崖顶说：“就是那儿，我和小火看见那幅图画的地方！”——“小火？就是那个孩子的名字？”——“是。”——“你怎么认识他的呢？”——“我喜欢在这儿散步，春天能够看到杏花和桃花，夏天是遍地雏菊和金铃子，小火常在这儿割草。我们就认识了。有一次我问他，你长大干什么？他坚定地说，当兵！我问他为什么，他说，当兵好，管饭吃，管衣服穿，比家里强。我后来才知道他的生母死了，继母是个刻薄狠毒的女人，后来他生父也死了。他继母就总想把他赶出去。他穿的总是破破烂烂的，因为心灵的压抑，他格外孤僻，也格外自傲，起先并不和我亲近。我去他家看过。他并不理我，只管缩进一个破棉絮里睡觉。有一天，我从医院门口听到一片叫骂声。挤进人群一看，竟是他，鼻子淌着血，两只小手反抱着，前额倚着冰凉的水泥墙，靠在墙角。他的后母脱了鞋在打他，说是他偷了家里的鸡蛋，还不服管教，逃了出来。我气极了，把他抱到了我的房间里。给他洗干净了额头上的血迹，后来我问他，是不是他拿了鸡蛋。他说，实际上是他的两个孩子偷偷拿出去卖了，他继母却硬赖他，捆住他的手不给他吃饭。我让他在我的床上睡了一天，后来他就成了我的好朋友。”

“这个孩子太可怜了。可是你始终没告诉我。他又怎么死的呢？”

“你还记得‘泥菩萨’吗？”她犹豫了一会儿，终于问。——“当然记得，下火车的时候我还碰到过他！”——“你认为他活得有价值吗？用几声‘谢谢，菩萨保佑你’，来换得别人的一点施捨维持自己的生命。活着！人就是要不顾一切地活下去，而医生的任务也就是要让人活下去，不管他生活得多么没有价值。我问你，象‘泥菩萨’这样的人送到你手里，你该怎么办？”

—27—

我有些慌乱，我感到我已接近了某种可怕的东西，这种东西对我的艺术观都将会是一种沉重的打击。“这，这种人与其活着，倒不如死了好，为什么让他活着受罪呢？”

瞿静猛然站住了，转身搂住我的肩膀，激动地摇撼着：“那么这种生杀之权如果操在你手里，你会让他死吗？你会杀死他吗？……”

她那种疯狂的样子，使我惊惧万分，“你为什么要说让他死呢？为什么要说杀这样犯罪的字眼呢？”

“犯罪？是的，犯罪！你说得对，也许正是命运突然派你来宣判这个判决，我犯了罪！”她的腿象是发软，用力地抓住了我的肩膀，泪水大颗大颗地从她那对美丽的大眼睛里滚落下来。我抱紧了她，怕她跌倒，“瞿静！瞿静！冷静点儿，这怎么可能呢。象你这样的人会犯罪？！我绝不相信！！”

“这是真的！从医生的角度来说，这就是失职，就是犯罪！”——“你镇静些，把话慢慢告诉我！”——“好吧！就在前不久，小火有几天没到我这里来，我很奇怪，就亲自上门去找他。自从他被我从他继母那里救出来，那个女人对我恨透了，所以这只是我第二次进他的门。小火病了，躺在烂棉花套里，几乎奄奄一息，可是狠毒的女人封锁消息，竟没人知道。我一检查，原来是小火出去割草时两只脚被玻璃渣割破了，本来也许不会有事，可是睡在这种地方，当然就会化脓，竟然得了急性坏疽，你可能不懂，得了这种病，伤口腐烂如此厉害，就只有截肢了。多么可怕，我抱着他往医院走，浑身无力，头昏眼花，我眼前不断出现‘泥菩萨’的影子。我竭力安慰自己，我甚至想过，让他以后同我住在一起，我可以帮助他成为一个出色的艺术家，可是截肢方案一订出之后，我突然失去了一切勇气。我的经验告诉我理想终究是理想，现实终究是现实，我已经早已对自己能否达到这种理想失去了信心，那么，小火将来不论怎样都会是一个‘泥菩萨’一样的人。我被这种可怕的前景吓倒了。你还要知道，医院里就我一个人在医学院学习过骨外科大型手术，没有别人会做了，我拖延着，我甚至把病人扔在一边，独自一个人发狂似地来到了这里闷头独坐。小火就这样死了，送别的医院已经太晚，其他人也不那么关心一个无人付药（下转第38页）

—28—

稿纸上的月亮

石 默

阳光滑到玻璃板上。我垂下眼帘，一片温暖的桔红色在轻轻颤动。这是个寂静的早晨。每隔一阵，胡同里传来爆米花那沉闷的响声。阿富汗正进行着战争。一架大型客机在法国南部坠毁。巴勒斯坦游击队袭击以色列定居点。我坐在这里，已经是第三天了，一个字也写不出来。这个世界是多么具体，似乎只在某个具体的地点和时间才有意义。早上洗脸的时候，镜子里那付疲倦而又紧张的神态，真像一只困兽。前几天的报告会上，那伙大学生发出一阵阵嘘声，有人还递来这样的条子：“你能代表我们吗？别不要脸了！”麦克风刺耳的交流声给了我沉默的机会。对那些自命不凡的家伙，又能说些什么呢？

我睁开眼睛，轻轻一吹，玻璃板上雪白的烟灰像鸥群掠过水面。每次退潮，我总是和小伙伴们去立马崖下拣海蛎子。从礁石上一个个敲下来，再用小刀剥开，倒进嘴里……我是渔民的儿子，好像这已不是事实，仅仅是档案里的一段文字而已。要不是妈妈去世后，舅舅把我带到北京，说不定此刻我正坐在突突震颤的机帆船甲板上抽旱烟，旁边盘着饱含盐份和鱼腥味的纤网绳。我摊开一只手：白皙、瘦长，没有一点茧痕。命运真不可思议，恐怕也只有不可思议的才是命运吧……

有人敲门，敲得那么轻，最初我以为是错觉。原来是位姑娘，短短的剪发在阳光下发黄。

“丁玉龙老师在吗？”她怯生生地问。

“我就是。”

“我……”她那圆乎乎的脸涨红了。

“有话进来说吧。”

她差点踢倒地上的暖壶。“对不起……”

“没关系，请坐。”我指指沙发，说。

她在沙发旁的凳子上坐下来，把旧书包放在膝盖上。“我叫陈放。”

是师范学院的学生。我喜欢您的小说，就来了。”她抱歉似地笑了笑。

“喜欢那篇？”

她想了想。“我喜欢《遗物》。”

“最近这几篇呢？”

“嗯，还没看过。”她的口气有点犹豫。我警惕起来，说不定她就是那伙起哄的大学生中的一个。“你周围的同学有什么反映？”

“没怎么听说。好像有人认为没以前深了。”

“冰窟窿深。”我说。

姑娘显得有点尴尬，不停地摆弄着书包上磨成穗状的扣带，在手指上绕来绕去。

“喝水吗？”

“不，不，您别倒了，我马上就走。”她从书包里摸出一叠稿纸。

“我试着写了篇东西，很不像样，想请您看看，行吗？”

我接过稿子，在手里掂了掂。“你学中文？”

“不，我在物理系。”

“头一次写？”

她认真地点点头。

“听我句劝告吧，钻钻你的本行，别费这份心思了。”

她缩了缩肩膀。“为什么？”

“这是颗酸葡萄。”

“真的？”

“我尝了，才这么说。”

她笑了，笑得很甜，那张相貌平常的脸顿时漂亮了。“可我从小就爱吃酸的呀，”她说。

我咬咬嘴唇，没吭声。

“再说，酸葡萄也可以酿成甜酒。”

“甜酒？”

她站起来。“反正我想尝一尝。”

“好吧，我的话就说到这儿。”

送走客人，我又在桌前坐下来。也许这就是故事的开始，从酸葡萄的对话开始，然后呢？我拿起钢笔，拧开笔帽，盯着细小的金尖。

怎么回事？外面的天气多好，我关在屋里，像只过冬的苍蝇。以前我每天可以写八千字，按那个老女人的说法“像喷泉一样。”她自以为是我的保护人。谁多看一眼那付蠢相，谁准想自杀。难产说不定是件好事，是新的开始。多可笑，快四十的人还在谈开始，帝王们十几岁就修陵墓了。别装蒜，活得像个人吧，人……钢笔顺着指缝滑下去，戳在稿纸的右上角，溅上了一大滴墨水，我随手勾成一弯月亮。

娟进屋时的样子，引起了一种岁月飞逝的感觉。似乎在这一瞬间，往事涌现了，并流动起来，成为日常生活的背景。

“干吗这么看我，”她问。

“没什么，”我干巴巴地说。

娟把身后的冬冬拉过来。“叫爸爸。”

冬冬站在我和娟之间，一付没精打采的样子，呆呆地望着地面。

“叫呀，”娟的声音有点不耐烦。

冬冬依旧站在那里，动也不动。

“托儿所阿姨说，下午他和别的孩子打架了，抢一辆汽车……累死了。”娟一屁股坐在沙发上，叹了口气。

我走过去，抱起冬冬，亲他，用胡子扎他。他默默地躲闪着，反抗着，终于挣脱了我，慢慢地走到桌前。

“月亮，”他把小手伸到稿纸上，小声说。

娟凑了过去。“荷，大作家，一个字没写出来，倒有心画这玩意儿。催稿信快堆成山了，我看这债你怎么还。”

“我不欠任何人的债。”我生硬地说。

娟用手指捋了捋袖子上的衣褶，很快地看了我一眼。

“我只欠自己的债，”我又说。

“你怎么啦？”

我没吭声。

她走过来，把手搭在我肩上，然后摸了摸我的脸。“你累了。”

我望着她的眼睛，勉强地笑了笑。

“什么事不顺心？”

“没有。”

“那为什么？”

我抓住她的手。“我累了。”

“看你这一脸阴沉相，怪吓人的。明天把胡子刮刮。我去剁馅，买了点韭菜。”

我在桌前坐下，抚摸着冬冬毛茸茸的脑袋。这回他不再躲闪了。

“明天，爸爸给你买汽车。”

“我不要。”他盯着稿纸，说。

“买自动枪，好吗？”

冬冬沉默不语。“你爸爸是干什么的？”他忽然问。

“打渔的。”

冬冬扭头看着茶几上的鱼缸。“他在哪儿？”

“他死了。”

冬冬惊奇地抬起眼睛。

“他在海里淹死了。”

“你难过吗？”

“那时候我太小，才三岁。”

“我四岁半。”

“对，你已经很大了。”

冬冬用食指在稿纸上画来画去。“阿姨说，月亮是圆的。”

“阿姨说得对。”

“你画得不圆。”

“我的月亮是弯的。”

“为什么？”

“每个人的月亮不一样。”

“你爸爸的月亮呢？”

“是圆的。”

我想起村头那间堆放渔具的小黑屋。我常常钻进去，一个人躺在晾干的渔网上。从木板缝里溜进来的一丝丝月光，在海风中嗡嗡作响，伴随着阵阵海潮单调的声音。

“后代等于零”，康明咂咂嘴，把火柴棍扔进烟灰缸里，“零，老

兄。”

我摇摇头，不想再争辩什么，任何争辩都是无意义的。我知道，他在刺激我，吸引我参加一场早已让我厌倦的游戏。每星期六晚上，他照例用这种特有的方式占领我这间十三平米的小屋。

“现实些，否则没有出路。这是我以一个编辑的身份来劝告你，”他说。

“这么说，你还有别的身份？”

“当然，我还是一个苛刻的读者。”

“还有吗？”

“忠实的朋友和不忠实的丈夫，再加上一位可爱的父亲。”

“我倒想知道，作为一位可爱的父亲的你。”

“你是指……”

“对后代，你说些什么。”

“你呀，”他笑着说。

“你有这么多身份，不矛盾吗？”

“不，人是多重的……”

“像千层饼一样？”

“好啦，老兄，我认输了。夫人呢？”

“送孩子回姥姥家去了。”

“这阵子写得顺手吗？”

“不。”

他扭头望着我。一只眼睛很亮，反射着落地灯的灯光，另一只则在暗绿色的阴影里。“你变了，”他说。

“是吗？”

“大概是艺术家的良心压得你喘不上气了吧？”

“我不是什么艺术家，从来就不是。”

“你的名声够大的了。”

“我在街上拉一泡屎，还会更大些。”

“别要求得过高，老兄。”

我冷笑了一声。

“问题不在于你我怎么想，长着自己的脑袋，当然是件好事。”

他站起来，踱来踱去，影子在墙上滑动着。“应该明白这一点，咱们不过是社会的奢侈品；没有人在乎你怎么想。”

“你自己也不在乎？”

“我，是个唯物主义者。”他走到桌前，拿起稿纸。“画得不错。知道月亮的圆缺是怎么回事吗？”

我没吭声。

“那是我们这个地球遮挡阳光的结果，这是常识。”

“对，常识。”

“想脱离轨道吗？”他转身靠在桌上，诡秘地笑了笑，“那就等于毁灭。”

边缘上的纸灰卷了起来，复盖着渐渐暗下去的红火；兰色和褐色的烟缕混在一起。那个姑娘的小说尽管技巧差，却深深打动了我。这悲剧一定是她的亲身经历，既是爱的开始，也是爱的结束。在一个没有爱的世界里寻找爱有多难，失去却是瞬间而永久的事情。“房子的事，你没去催催？申请递上去好几个月了。”一阵窸窣的声音，这是娟在脱衣服。烟灰剥落了，一片一片掉在稿纸上。“你明天找徐老头说说，他一句话，比你跑十趟文联都管用。”“我不想去。”这是我的声音吗？人永远不能准确地听到自己的声音。这声音能在世上飘荡多久？最多七十年吧，然后和我一起消失。而海的喧响却无尽无休。我写下文字，印成书，谁又敢担保几十年后还有人读呢？别说几十年，现在的年轻人就开始摇头了。“我们厂老葛的爱人在洗衣机厂，试销才一百五……”什么是经久不衰的？艺术中的永恒太可怕，让人望而生畏，像一块冰冷的墓碑。它要求艺术家孤注一掷。床板吱吱响着，娟在翻身。海鸥是孤注一掷的。听听它那发自整个腔体的凄厉叫声，就不会怀疑这一点。为什么我最近常常想到海呢？我深深地吸了一口，烟让人轻松。一片烟灰落在月亮附近。唔，遮挡阳光的结果。是呵，艺术家也是人，他必须保住脑袋，保住这最基本的思想权利。我大可不必瞧不起康明，彼此彼此，再说，他有他的道理。也许撒谎才是人的本质，而真诚是后天的，真诚需要学习。问题仅仅在于说真话吗？艺术本身就是假的，它也正是以此来平衡人与人、人与自然的关系。“时

间不早了，”娟声音含混地说。这是一种暗示。她在等待着我，像原始部落的女人在等待狩猎的男人，不，是打渔的男人，手持着鱼叉，腰间裹着兽皮，用整个腔体发出叫声，回答着召唤。“对了，这个月该咱们收水电费了，上个月电费那么贵，准有人偷电……”那间小黑屋不知还在吗？刺鼻的腥臭味，滑腻腻的地板，还有挂在屋顶接雨水的小铁桶。很多年没回去了，真应该回去看看。“……明晚上你去我们家接一下冬冬，我可能加班。”父亲，对我来说永远是个谜。他是怎么淹死的，连我也不知道。他什么也没留下。不，他留下了我。而我将留下什么呢？我把烟头熄灭，关上台灯，一切消失了，月光泻进来，我想起了那位姑娘的笑容。“你怎么不吭气？”娟哼了一声，翻身对着墙壁。她生气了，但却是假的。我揭开被子，扳过她的肩膀，在暗中望着她紧闭得颤抖的眼皮。“好啦，”我说。她慢慢地抬起胳膊，围住我的脖子，把丰满而潮湿的嘴唇贴过来。“房子的事……”

“祝玉龙的创作永远像喷泉一样！”老女人说。

“不，”我放下杯子。

“怎么？”老女人望着我。

“还是为了徐老的健康干一杯吧。”

“也好，为了我不甘心进坟墓，”老头说。

老女人拣了块鱼放在我面前的小碟里。“尝尝，黄鱼，我烧的。”

“不错。”这种彼此的恭维仿佛成了一种默契。

“比起你的小说呢？”

“强多了。”

“玉龙，”老女人故作神秘地凑过来，“有件事你得好好谢谢我……”

“什么事？”

“猜猜。”

我摇摇头。

“猜猜嘛，”老女人用脚尖踩了我一下，我把脚抽回来。

“行啦，”老头不耐烦地用筷子敲敲盘子。“你就会来这套，有什么话直说好了。”

“没你的事！”老女人白了他一眼，“前几天，出版社的张社长来，我跟他谈起你。他呀，答应给你出本集子。”

“噢。”

她在等待我进一步的反应。

“谢谢。不过……”我用指关节敲了敲桌子，“还是等等再说吧。”

“什么？”

“我凑不出像样的东西。”

“嘴，我这要烧香，老佛爷掉屁股。”

“有远见，”老头一边吮着鱼头，一边含糊不清地说，“唔，唔，还得看看。”

“你看了一辈子，到头来不是也就挂个名，写写回忆录吗？”老女人愤愤地说。

“你嚷什么？”老头呼地拍了下桌子。“我至少有值得回忆的事情！”

“你跪在地上求饶，也值得回忆吗？”

“值得。”老头刹那间又心平气和起来。他抠出一颗深棕色的眼珠，细细打量着。

“玉龙，你再考虑考虑。”老女人用胳膊抱住干瘪的胸脯，叹了口气。“我去厨房看看。”

“这个女人，”老头等她一出门，哼了一声，然后转向我。“你有心事？”

我不置可否地笑了笑。

“没什么，没什么，文人嘛，总爱多愁善感。”他又死死盯着那颗鱼眼珠。

“不，我只是有点不甘心。”

他抬起头，毫无表情地望着我。“你今年多大岁数？”他问。

“三十七。”

“知道中国的历史有多长吗？”

我没有回答。

“五千年。”他伸出五根弯曲、颤抖的指头。“不妨多看一看。如果有机会一争，何乐而不为呢？多看一看吧，年轻人。我看了几十

年，固然一事无成，毕竟也悟出不少道理。”说完，他一口把鱼眼珠吞了进去。

我在桌前坐下来。我知道，这是必然的结果。我不会再回到甲板上，回到礁石旁，回到那间月光在板缝中鸣响的小黑屋里。我的头有点疼。这是酒——那被晒过的粮食变成的液体在作怪，是阳光在作怪。我感到从未有过的悲哀，真想哭，尽管我很多年不会哭了。说不定我的泪水比别人的更咸，我是渔民的儿子。我的父亲死在海上，他的船翻了，连尸体也没有，在村头的坟地上给他立了一块木牌。那有很多这样的木牌，面朝着海，朝着太阳每天升起的地方。我是幸运的。我不知道那些出集子的作者，是不是经常路过书店，隔着玻璃看一眼那本自己的书。精装和简装的两种。精装的烫着金字，外面包着质地柔韧的软皮。他们比我更幸运。然而，幸运是会轮换的。我不该停下来。我没有选择的机会，只有机会在选择我。其实，一切本没有什么。我的神经太脆弱了，总有各种恶梦来打搅我，搅得我不安宁。那颗鱼眼珠曾见过海里的一切：水藻、电鳗、珍珠贝……当然，还有海蛎子。别停下来，我才三十七岁，对于搞文学的人来讲，这毕竟是个上升的年纪。那位姑娘的笑容中并不只包含纯洁和美，笑容是可以掩饰一切的。然而在这笑过的地方必然要留下痕迹，留下皱纹。让我也笑吧，在我还会笑的时候。我拉开抽屉，怕烫似地摸了摸那份稿子的折角。那是秘密，悲剧中不可超越的秘密，我却触动了它。我也有过爱，我也有写这种爱的权利。这不是剽窃，废话，当然不是。酸葡萄可以酿成甜酒。好一颗酸葡萄！

我推上抽屉，铺开那画着月亮的稿纸，写了起来。

冬冬抱着辆玩具车，踢着一块石子，石子在便道的方格砖上咚唧唧地响。

“快点儿，冬冬，”我拽住他的小手，说。

“咱们回家吗？”

“回家。”

他环顾的行人和车辆的暗影，嘴里断断续续地哼着一首歌谣。我

听不清具体内容，好像讲的是一只猫和一只鸟的故事。

“爸爸，瞧，”冬冬抬起头，说。

在路灯柔和的灯光之上，月亮又大，又圆。

“这不是你的月亮。”

“对，不是。”

“那、那你的月亮呢？”

我什么也没有说。我们正走进芙蓉树浓密的阴影里。我知道，他在注视着我，却看不清我的脸。

(上接第28页)

费的小病人，可是我知道责任是我的！”

她激动地叙述着，象是在对我说话，又象是对着冥冥之中的什么人。也许那就是她在那几本书中寻求的上帝。她的表情严肃、虔诚，泪水在闪烁着圣洁的光芒。苍白的脸色象是玉一样晶莹透明的雕塑，一对美丽的眼睛纯净清澈。我被她深深地感动了，我好象听见了她内心某种呼唤。我觉得整个宇宙间如今只剩下了我们两个人了。

“犯罪！可是谁来处罚我呢？我去向谁忏悔，向谁赎取罪愆呢？”

我无言可对，我不知道我有没有权利来判决她犯没犯罪的问题，我的眼泪也落了下来。我只感到，即使在她这样的罪犯面前，我也非常渺小！

离开这面的时候，我仍然是一个背着画夹来到了车站。转过那堵标语口号墙，我在昏黄的灯光下一眼又看到了一尊“黑色塑像”——“泥菩萨”。他望着我，并没有伸手，对于离开这里的人，他是向来不伸手乞讨的，他只乞讨那些火车上吃剩了的东西，不过当我缓缓走过他身边的时候，我听见他又清晰地吐出了几个字：“姑娘，愿菩萨保佑你……”

我的眼睛突然模糊了，心口一阵酸楚，我感到自己失去了许多东西，许多美好的东西，我要把它再找回来。我迅速地打开画夹。应该给自己留下一点儿东西！我第一次这样颤抖地捧着画夹，用一种从来没用过的粗重的线条画下了‘泥菩萨’的速写！……

虚 构

小青

语言模拟着岁月的变迁
历史，一个虚构的故事
在这个故事里
我被虚构着

狭窄的地平线
标志出世界的边缘
太阳从那里沉落
留下重重黑暗
当它再度升起
却没有带来新的一天

空旷的世界
充满着回声、阴影和谣传

永远是黄昏
以至阳光都在腐烂
变成磷火
变成为死者引路的灯盏
而血却是新鲜的
它谎骗着，发出腥气
似乎比生命更真实

深深的洞穴
我的轮廓被落日投射在石壁上
阴森地晃动
神秘而庄严
似乎比我更真实

于是我相信这一切
相信影子、血、死亡
我被虚构出来
似乎只是为了证明它们的存在
它们喧嚣着泛起
把我淹没

我发出抗议
但是我的声音背叛了我
我的姿势背叛了我
我被歪曲
被冻僵在冰冷的底座上
变成苍白的回忆

也许，我不得不死
为了结束虚构
为了在真实的阳光中醒来
重新找到自己

幸福的绿叶

夏朴

一、
每年都有一种日子
这日子过得很多。
春天，还有别的日子。
我那时还很小
就爱上了一个人。

她长的什么样，我忘了。
也许她还歌唱过。
五月，还有九月
她每天都唱着歌。
走过我的房门口。
我知道，风不像她
风的嗓音更好。

我们走过许多地方，
哪的太阳都很亮。
很可爱，很柔软
让我的喉咙发干。
我也要看她
看她鼻尖沁出的汗珠。

她走了，在一个秋天
她说她不该走。
我说：随便哪一天都行
不要在这一天。
她走了
我什么也没有说。

我没有办法说服，
从来没有一个人说服过另一个人。

二

我静静地等待
像等待月亮，擦上树梢
粗糙的手指触到脸上。
我担心手指像铁钉
还有划玻璃的声音。

于是我空旷、野蛮
又开双腿宣布迎接
像屹立在峡谷两边的山头
心猛地掷去，一颗又一颗
直滚到谷底。
我似乎真的在等待
要不然，我就走开
说是建立自己的生活。

我望门外，绿色的树叶
一团一团望不到边。

结局或开始

北岛（外一首）

我，站在这里
代替另一个被杀害的人
为了每当太阳升起
让沉重的影子像道路
穿过整个国土。

悲哀的雾
复盖着补钉般错落的屋顶
在房子与房子之间
烟囱喷吐着灰烬般的人群
温暖从明亮的树梢吹散
逗留在贫困的烟头上
一只只疲倦的手中
升起低沉的乌云

以太阳的名义
黑暗在公开掠夺
沉默依然是东方的故事
人民在褪色的壁画上
默默地永生
默默地死去

呵，我的土地
你为什么不再歌唱
难道连黄河纤夫的绳索
也像绷断的琴弦
不再发出鸣响
难道时间这面晦暗的镜子
也永远背对着你
只留下星星和浮云

我寻找着你
在一次次梦中
在一个个多雾的夜或早晨
我寻找春天和苹果树
蜜蜂牵动的一缕缕微风
我寻找海岸的潮汐
浪峰上的阳光变成的鸥群
我寻找砌在墙里的传说
你和我被遗忘的姓名

如果鲜血会使你肥沃
明天的枝头上
成熟的果实
会留下我的颜色

必须承认
在死亡白色的寒光中
我战慄了
谁愿意做陨石
或受难者冰冷的塑像
看着不熄的青春之火
在别人的手中传递
即使鸽子落在肩上
也感不到体温和呼吸
它们梳理一番羽毛
又匆匆飞去

我是人
我需要爱
我渴望在情人的眼睛里
度过每个宁静的黄昏
在摇篮轻轻的晃动中
等待着儿子第一声呼唤
在草地和落叶上
在每一道真挚的目光上
我写下生活的诗
这普普通通的愿望
如今成了做人的全部代价

一生中
我曾多次撒谎
却始终诚实地遵守着
一个儿时的诺言
因此，那与孩子的心
不能相容的世界
再也没有饶恕过我

我，站在这里
代替另一个被杀害的人
没有别的选择
在我倒下的地方
将会有另一个人站起
我的肩上是风
风上是闪烁的星群

也许有一天
太阳变成了萎缩的花环
垂放在
每一个不屈的战士
森林般生长的墓碑前
乌鸦，这夜的碎片
纷纷扬扬

一九七六年

港口的梦

当月光层层涌入港口
这夜色仿佛透明
一级级磨损的石阶
通向我安宁的梦

我回到了故乡
给母亲带回珊瑚和盐
珊瑚，长成林木
盐，融化了冰层

姑娘们的睫毛
抖落下露珠和麦粒
峭壁衰老的额头
吹过湿润的风
我的情歌
到每扇窗户里去做客
酒的泡沫溢到街上
变成一盏盏路灯
我跪在沉睡的大地
亲吻着泥土

.....

浪花洗刷着甲板和天空
星星在罗盘上
找寻自己白昼的方位
是的，我不是水手
生来就不是水手
但我把心挂在船舷
像锚一样
和伙伴们出航

观象台

洪荒

天黑了
我踏着颓坏的石阶
登上古城堡
站在过去年代的夜空下
在闪烁的星星中

有占星士们惊惧的眼睛
他们黑色的大笔
和没有边际的夜一起飘动

我不知道 哪一颗星辰
代表那古老帝国的命运
只相信在曙光升起的时候
一切都要陨落！

葡萄园

芒克

一小块葡萄园，
是我发甜的家。

当秋风突然走进哐哐作响的门口，
我的家园都是含着眼泪的葡萄。

即使院子早早 暗下来的墙头，
几只鸽子惊慌飞走。

胆怯的孩子把弄脏的小脸，
偷偷地藏在房后。

平时总是在这里转悠的狗，
这会儿不知溜到哪里去了。

一群红色的鸡满院子扑腾，
咯咯地叫个不休。

我眼看着葡萄掉在地上，

血在落叶中间流。
诗集：《在玉米地里》

这真是个想 安宁也不能安宁的日子，
这是在我家失去阳光的时候。

我们从自己的脚印上……

杨炼

我们从自己的脚印上
结识了历史
从诗被洗劫的年代
从鸽子和花朵有罪的年代
从孩子悄悄哭泣的年代
从友谊、爱情无法表白的年代
从对妻子也不敢信任的年代
从连歌曲也僵硬得像冰一样的年代
从思想和衣著同样单调
灵感和土地同样干涸的年代
结识了历史，结识了
你在图画本上，我在青草地上
那童年的梦从未宣示过的死亡

复盖着白雪的岁月啊
曾经那样漫长
而当新叶骤然绽开，朝太阳
重新投出玫瑰色的光芒
我们被沉默封闭着的嘴唇
怎能不迸发燃烧的歌
像耕种前的野火，炽烈而芳香
我们在泥泞中久久跋涉的脚

怎能不像走进花园和那秘密的灌木丛
走在通往未来的道路上
我们的手，曾紧起痛苦的拳头
现在，怎能不挥出智慧和力量
擂动大地的胸膛
我们曾遭受罪恶与肮脏凌辱的眼睛
现在，怎能不像祖国的天空
永远明亮
我们的心——所有人的
曾布满创伤
现在，那每一滴鲜血
怎能不变成
一朵花
一支歌
一阵笑声
或一轮太阳

——依旧是脚印
我们却说
这是崭新的生活和希望

步入永恒

〔美〕小库尔特 冯尼格特著

冰洋译

他俩从小是邻居，彼此看着长大的。他们住一座小镇的边缘，靠近一片片的田野、树林和果园，远处还能望见一座可爱的钟楼，那是属于一所盲人学校的。

现在她俩都二十岁，有将近一年的光景没见面了。在他们之间，一直有着一种嬉戏般的、惬意的温暖感情，可是从来没有谈到过爱。

他叫纽特。她叫凯瑟琳。一天午后，纽特敲响了凯瑟琳家的前门。凯瑟琳走到门口，手里拿着正在看的一本厚厚的、磨的发亮的杂志。这样的杂志是专门供新娘们阅读的。“纽特！”她喊道。看到他，她很吃惊。

“你能出去散散步吗？”他问道。他是个羞怯的人，甚至和凯瑟琳在一起时也是这样的。他用一种仿佛心不在焉的语调掩饰这种羞怯，似乎他真正关心的是非常遥远的事情——似乎他是个秘密的使者，正带着某种使命，在那美丽的、模糊和邪恶的什么地方之间倘佯徘徊。纽特不论谈什么事情都是这么个劲头，甚至在他极为关心的事情上也一样。

“散步？”凯瑟琳问。

“对，一脚在前，一脚在后，”纽特答道，“穿过落叶，跨过小桥

“我没想到你在镇子里，”她说。

“我刚刚到。”

“还在军队里吧，我想。”

“还得在呆上七个多月呢，”他说。他现在是一兵一等兵。他的军服弄得皱巴巴的，皮鞋上满是尘土，脸也早该刮了。他伸出一只手要那本杂志，“让我瞧瞧这本可爱的书！”他说。

她把书递给他。“我要结婚了，纽特。”她说。

“我知道，”他说。“走吧，咱们散散步去。”

“我真是忙极了，纽特，”她说，“离结婚的日子只有一个星期了。”

“如果我们去散散步，”他说，“你会变成个玫瑰一样的新娘子。”他用手翻着那本杂志。“一个玫瑰一样的新娘子，就象她——象她——象她，”他说着，一个个地指给她看那些玫瑰般的新娘。

凯瑟琳想到那些新娘子，脸上红得象一朵玫瑰。

“那将是我送给亨利·斯立伍特·凯森的礼物，”纽特说，“陪你去散步，我将带给他象玫瑰一样鲜润的新娘子。”

“你知道他的名字？”

“妈妈写信告诉我的，”他说。“是匹茨堡人吗？”

“是的，”她说道。“你会喜欢他的。”

“也许吧。”

“你能——能来参加婚礼吗，纽特？”她问。

“不一定。”

“因为你的假期不够长吗？”

“假期？”纽特说。他正在研究占两页画面的银制餐具广告。“我可没请假。”

“噢？”

“我就是人们所说的‘擅离营地’。”

“啊，纽特！你不是吧！”

“我确实是，”他说，仍然翻着那本杂志。

“怎么会呢，纽特？”

“我得搞清楚你的餐具样式，”他说。他念着杂志上的银制餐具名称。“Aldemarie?还是Heather?”他说，“还是Legend? Ramb-Ler Rose?”他抬起头来，笑了笑。

“我打算送给你和你丈夫一把匙子。”他说。

“纽特、纽特——说真的，你快告诉我吧。”她恳求道。

“我想出去散散步，就这么回事。”他说。

她象妹妹一样极度痛苦地绞扭着自己的手指。“噢，纽特，你别

拿什么‘擅离营地’来哄骗我。”

纽特模仿警笛的声音轻轻地吹了声口哨，抬起他的眼皮。

“哪儿——你究竟从哪儿来的？”她问。

“布雷格堡。”

“南卡洛莱洲吗？”

“不错，”他说“靠近费耶特维尔——丝卡莉·奥哈拉^{上学的地方}。”

“你怎么到这儿来的？”

他竖起大拇指晃了几下，做了个蹭车的手势。“整整两天。”

“你妈妈知道你回来了吗？”

“我回来不是为了看妈妈的。”他告诉她。

“那你回来看谁呢？”她问。

“你。”

“我？为什么？”

“因为我爱你。”他答道。“现在我们可以出去散步了吧？”他说。“一脚在前，一脚在后，穿过落叶，跨过小桥——”

现在他们在散步。在一个气盖着棕色落叶的树林里。

凯瑟琳又气恼又慌乱，几乎要哭出来了。“纽特，”她说道，“这实在是荒唐。”

“怎么了？”

“挑这么个荒唐的时间跟我说你爱我。”她说。“以前你可从没这样对我说过。”她停住脚步。

“咱们再往前走走吧。”他说。

“不，”她说。“已经走得够远了，不能再走了。我根本就不应该和你一起出来的。”

“可你出来了，”他说。

“我想让你离开那所房子，”她说。“如果有人过来，听到你跟我那么说话，而我离结婚只有一个星期了——”

“他们会觉得你发疯了。”

“为什么？”

凯瑟琳深深地吸了口气，发表起演说来了，“我要说的是，我

对你刚才讲的那番疯话深感荣幸，”她说。“我不相信你真的爱我，可你也许爱我。但是——”

“我爱你，”纽特打断她的话。

“啊，这真是太荣幸了，”凯瑟琳说。“做为一个朋友，我非常喜欢你，纽特，可以说极其喜欢——可是，偏偏太迟了。”她从他身边走开一步。“你甚至从来没有吻过我呢。”她用双手捂起脸。“我的意思并不是让你现在吻我。我只是说，这一切都是那样地出乎意料，我一点都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你。”

“往前走走，”他说。“享受一下散步的乐趣。”

他们又开始走起来。

“你原指望我怎么答复你呢？”她问。

“我怎么知道我该指望什么呢？”他说。“我以前从没遇到过这种事。”

“你认为我会扑到你的怀里吗？”她问。

“也许吧。”

“很抱歉，让你失望了。”

“我并不失望，”他说。“我并没抱希望。就这么走走已经很好了。”

凯瑟琳又站住了。“你知道下一步会发生什么？”

“什么也不发生。”他说。

“咱们握握手，”她说。“咱们握握手，然后象朋友一样分开，”她说。“这就是下一步要发生的事情。”

纽特点点头。“好吧，”他说。“希望你有时会记起我，记起我是多么爱你。”

凯瑟琳的眼泪情不自禁地夺眶而出。她转过身去背对着纽特，望着远处那无穷无尽的排排树木。

“你怎么了？”纽特问道。

“生气！”凯瑟琳说。她捏紧了拳头。“你没有权利——”

“可我得弄清楚呀，”他说。

“如果我爱你，我早就会让你知道了。”

“为什么呢？”

“你会看出来的，”她说。“因为女人并不十分善于掩饰自己的感情。”

纽特紧紧地盯住凯瑟琳的脸，她感到狼狈，她意识到自己刚才说出了真情——女人不会掩饰她的爱。

纽特现在看到了爱。

于是他做了他该做的事。他吻了她。

“你真是个坏东西！”纽特放开她时，凯瑟琳说。

“是吗？”纽特说。

“你不该这么做。”她说。

“你不喜欢我这么做吗？”

“你指望我怎么样？”她说——“疯狂的、献身的激情？”

“我一直跟你说，”他说，“我从来弄不清往后的事情会怎么样。”

“咱们说再见吧。”

他微微地皱起了眉头。“那好吧。”

凯瑟琳又发表了一通演说。“我并不懊悔咱们接吻了，”她说。“那是甜蜜的。咱们早就该接过吻了，咱们是那么亲近，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纽特，祝你走运。”

“也祝你走运。”

“谢谢你，纽特。”

“整整三十天呐，”他说。

“什么？”

“关三十天禁闭，”他说，“这就是一吻的代价。”

“我……我很抱歉，”她说，可我并没娶你‘擅离营地’呀！”

“我知道，”他说。

“总不能因为你做了那样一件蠢事而授给你一枚英雄勋章吧！”

“当个英雄一定挺不错的，亨利……是英雄吧？”

“假如有机会，他会是的。”她说。她心神不安地注意到，他们又在往前走，刚才那套道别的话已经被忘掉了。

“你真爱他吗？”纽特问。

“我当然爱他了！”她热切地回答。“要是我不爱他，我就不会嫁给他！”

“他有什么好的呢？”纽特又问。

“老实说！”她喊了起来，又停住了脚步。“你难道就不觉得你自己有多么讨厌吗！亨利有许多、许多、许多东西是好的！是的，”她说，“或许也有许多、许多、许多东西是坏的，可那一点也不关你的事。我爱亨利，我没有必要和你来讨论他的优缺点！”

“对不起，”纽特说。

“这是真话！”凯瑟琳说。

纽特又吻了她。他又吻她是因为她要他这样做。

现在他们又走到一个很大的果园里来了。

“我们怎么走得离家这么远了，纽特？”凯瑟琳问。

“一脚在前，一脚在后，穿过落叶，跨过小桥。”纽特说。

“一步步加起来——就这么远了，”他说。

不远的地方，盲人学校的钟声响了。

“盲人学校，”纽特说。

“盲人学校，”凯瑟琳说。她慵倦地、心神不安地摇了摇头。“我该回去了，”她说。

“每次我那样说的时候，”凯瑟琳说，“你都要吻我。”

纽特坐到苹果树下一块剪短短的草皮上，“坐下，凯瑟琳。”

“不。”

“我不碰你。”

“我不相信你的话。”

她坐在了另一棵树下，离开他有二十步远。她眯起眼睛。

“梦见亨利了，”他说。

“什么？”

“梦见你那位可爱的、未来的丈夫了，”他说。

“对了，我愿意，”她说，她紧紧地闭住眼睛，眼前浮现出她未

婚夫的影子。

纽特打了个哈欠。

蜜蜂在林子里嗡嗡地叫着，凯瑟琳几乎要睡觉了。当她睁开眼睛时，她发现纽特真的睡着了。

他发出轻轻的鼾声。

凯瑟琳让纽特睡了一个小时，在他睡觉的时候，她整个心里洋溢着对他的爱慕。

苹果树的阴影移到东边去了，盲人学校的钟楼上又响起了钟声。

乞丐一阿一滴一滴一滴，一只山雀飞过。

远处什么地方，一辆汽车的引擎哼哼几下又灭了，哼哼几下又灭了，终于静了下来。

凯瑟琳从她那棵树下走过来，跪在纽特身边。

“纽特？”

“嗯？”他说，睁开了眼睛。

“晚了，”她说。

“你好，凯瑟琳。”

“你好，纽特。”

“我爱你，”他说。

“我知道，”她说。

“太晚了，”他说。

“太晚了，”她说。

他站起身来，哼哼着伸了个懒腰。“一次美好的散步，”他说。

“我也这样想。”她说。

“就在这儿分手吗？”

“你到那儿去？”

“搭车进城，自己去蹲禁闭。”

“祝你幸运。”

“也祝你幸运。”他说。“嫁给我吧，凯瑟琳！”

“不，”她答道。

他微笑着，凝神地注视她片刻，然后，很快地转过身去离开了。

凯瑟琳看着他在那渐远渐暗的林荫中越变越小，忽然明白了，假如她现在停住脚步转回身来，假如他叫她，她会向他跑过去的。她将没有别的选择。

纽特真的站住了。他真的转过了身。他真的叫她了。“凯——瑟琳，”他呼唤着。

她跑过去，双手搂住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银制餐具的名称。

※《飘》的女主角。中译音思嘉。

启事

目前，本刊已出版了三本丛书：芒克的《心事》（诗集）、北岛的《陌生的海滩》和江河的《从这里开始》（诗集），艾琳的中篇小说《波动》正在出版中。除《心事》外，其它丛书尚有余额，欢迎索购。——本刊编辑部

—57—

《今天》短篇小说浅谈

圭民

我还记得在墙上看《今天》第一期。我把头伸在两个头之间，左边散发出一种莫名的香水味；右边散发出一股莫名的汗味。十年的磨炼，人们看大字报的功夫真是练得可以。而随着香水味看街头文艺，则是一个新课题，以往都是随着汗味看街头政治。

其时正是“伤痕文学”时期，正是这个民族开完刀麻醉药过了喊痛的时候。《今天》没有直呼其痛，它镇静地看着伤口，思索着怎么会挨这一刀，研究着鲜血的色泽与成份，动了灵思，这正是《今天》的气质所在。

《今天》的小说的作者们是青年人，基本上快度完那种充满新鲜感的青春。“青春”是一个需要小心翼翼地爱护的时期，没有任何粘合剂可以把碎了的它粘合起来。所谓“讨还”只是一种概念游戏，青春是只能度过，回忆而不能重复的。整个一代人现在看来是太慷慨了，他们象一个不知底细的农夫，诚心诚意地培育一颗种子，却结出了一个吓人的果子。

《今天》的作者们就在细细地剖开这个果子。这个果子的每一个细胞就是一个人。

文学即人学。一点不假。写景物、写动物、写童话，也是在写人的感受和使之人格化。《今天》的小说里，充满了真实的人，充满了真实人的思想。读完了这些小说，我常常不是想为什么会这么真实，而是在想怎么会这么真实；常常为作者们的生活素质和文学素质所慑服。

契可夫的《草原》，常常令我惊奇。我没有到过俄罗斯的草原，可是读过《草原》之后，我甚至可以讲给你俄罗斯草原上野花的具体香味，烈日下长途马车上的困盹和那一群马车夫身上的汗味……契可

—58—

夫有着惊人的观察力与理解力，对他那个时代的性格理解入微，从不做夸张的描述；但当你读了他的娓娓之言，你就摆脱不了他所要给你的：也许是对愚昧的憎恶，也许是对生活的渴求与热爱，也许是对虚伪的深刻理解。有人批评说契可夫的作品不给人以出路，我不敢苟同。谁爱生活，谁就能从对丑恶的憎恨中感到一种力量。有人习惯于制定各种公式，他们倒不是怕没有公式就解不出社会方程式，而是生怕别人提出的问题归不到自己制定的公式中来。他们看不到丑恶对于社会的反作用推动力，当人们能了解、理解丑恶并想要消灭丑恶时，必然是为了美好与进步，不需要别人像幼儿园的阿姨那样进行低幼教育。在《今天》的小说里，《在废墟上》中王琦对死的战胜；《瘦弱的人》中瘦弱的人对瘦弱的不能战胜；《归来的陌生人》中父親对女儿真诚而辛酸的爱；《路口》中“狼眼”的悲愤；《瓷像》中孙元的虔诚；《墙》中于志强的纯朴；《雪雨交加之间》中我和她的陌生与信任；《原谅我，兄弟》中安松的变迁；《教堂的琴声》中老音乐家音乐般的灵魂；《开阔地》中“他”的价值；《旋律》中尹洁的家庭生活；《没有太阳的角落》中三个残废者的爱情……《今天》的作者们正如契可夫一样，理解了其所在的社会，所在的环境，才达到了真实。能感受这些小说，与其说需要的是文学素养，不如说需要的是生活素养。

这一代年轻人一个显著的特点就是不在信“神”，这是一个极为深刻的变化。这一变化表现在《今天》的小说的作者们身上，就是他们笔下不会出现“高、大、全”的“人”了。他们笔下的人物，你可以掏出支烟给他，让他不必伤心；你可以听到他们就在你隔壁摔盆砸碗。他们很多人，是被侮辱与被损害的人。他们希望摆脱沉重的压力而只能求助于良心。一个个灵魂反抗着假、丑、恶、追求着真、善、美，可是你很难在这些小说里找到“啊”、“呵”这类感叹词与话助词，作者不用这些廉价的东西，他们达到的是一种心灵的震颤。《没有太阳的角落》里的三个残废人，在心里流泪，但也有欢乐，因为他们的心没有残废。我们为他们失去不可得的幸福而惆怅，因为我们虽有健全的身体，可往往不是这儿就是那儿也是残缺的。《旋律》中的尹

洁这两口子，我们不是见得很多吗？在千千万万个这种年轻的家庭里想使爱情既成为精神又成为物质，究竟该怎么办呢？一套套抛向青年的指导理论，似乎和那对老夫妻的形象无缘。

我常常想推开虚伪作品、虚伪理论制造者的门，看看他们的“单纯”的生活。

一个人三岁就知道 $1 + 1 = 2$ 。四个半个也是二，就得有一定经验的人才能懂得。会解“天穷相加才是‘1’”这道数学题的才可写小说。

痛苦与幸福能不能相加？鲜血与鲜花能不能相加？懂得能相加和怎样相加的人才可写小说。

寓激烈于平静，寓伟大于平凡，寓愤怒于微笑，寓呼号于歌声，精于此道者才可写小说。

大千世界，洋洋洒洒。芸芸众生，苟无相同。而这一切又都在你眼前晃动，粗看无奇，细看出奇。

问题在于怎么写，而不是在于写什么。

(上接第62页)

是寓言，人透过它洞悉世界的奥秘和自己真实的命运。

这个自由的境界不是轻易获得的。

诗人就是象是原始时期的祭司，试图用一个形象使自己的神显现，而他不知道这个神是不具形体的。他为此苦恼，直到灵感闪电般地击中了他，这时，这个形象体现为对神的召唤，具有了永恒的神性，而神则使这个形象成为自己的象征。

有多少个祭司，就有多少位神。诗歌表现为强烈的个性，即使诗人竭力摆脱个人感情，但仍必须用一种非常独特的方式表达世界，否则就没有诗。

答 复

—诗人谈诗

1. 诗人首先是人。诗是诗人心灵的历史。
2. 诗应有自己的特色和风格，我不可能和所有的人成为朋友，同样，我的诗也不可能去做所有人的朋友。我有我的爱人，诗也应该有它的爱人。诗只属于它的爱人。没有人人都喜爱的诗。
3. 诗是一面镜子，能够让人照见自己。
4. 不要强迫自己写诗。作品要真实，我指的是感情的真实。诗是造作的，人也就是虚伪的。
5. 想象，对创作来讲是很重要的。可以说没有想象就没有诗。
6. 要想写出好诗，必须有好的鉴赏力。
7. 别耽心自己的作品不为人们所接受。诗不是《大众菜谱》。好的作品往往会长时间默默无闻。
8. 要敢于打破传统，不打破就不能发展。形式是很重要的。新的内容必须具备新的形式。因循守旧只能造成返祖或退化现象。
9. 诗必须有深刻的思想，必须勇于探索。人人都懂得的道理用不着我去重复。卖弄学识只能是贫乏的表现。
10. 我们都是人，各有各的精神境界。一个人不可能完全进入另一个人的精神境界。诗人要创造的是自己的世界。这个世界就是理想的诗的世界。

—芒克

诗就是生活，是人类心灵和外界用一种特殊的方式交流的结果，也是诗人灵魂的再现。

我反对“传统”，反对千篇一律的格调来束缚人的灵魂。

我认为：凡是从心灵流出来的是诗！

—凌 冰

谁也不能给诗下一个确切的定义。诗没有疆界，它可以超越时间、空间和自我；然而，诗必须从自我开始。

—61—

我认为，诗人必须是战士，他敢于为一切有价值的东西把自己的名字写在旗帜上。

诗人必须找到自己和外部世界的临界点，以便把痛苦和欢乐传达给别人。对于人们的理解力不必苛求，理解力是会随着时间和个人内心的经历而改变的。

形式的危机在于思想的僵化。形式应该永远是新鲜而令人激动的。惧怕谈形式的人，只是惧怕触动他们龟缩在固有外壳中的思想。

“地震开辟了新的源泉。”在我国，诗歌正进行着一场极为深刻的革命。对于那些企图以传统否定革新的人不必大惊小怪，反作用力正标明出前进的趋向。

— 北 岛

诗是火，诗人是普罗米修斯
诗向外照亮一切，诗人向内寻找一切
诗来自对生活的理解
诗为理想否定现实
诗首先是诗
诗要求硬度和光洁度——力量和美
诗的永恒是明朗、纯朴、深刻而和谐
诗是概括所有艺术的艺术
诗占有无限的时间和空间
诗洗涤、净化一切，诗高于一切
为此，我写诗

—杨 炼（飞沙）

诗歌是个非常独特的领域。在这里，寻常的逻辑沉默了，被理智和法则规定的世界开始解体：色彩、音响、形象的界线消失了；时间和空间被超越，仿佛回到了宇宙的初创时期。世界开始重新组合——于是产生了变形。

一个青年雕刻家说过：“没有变形就没有艺术。”但这种变形不是哈哈镜式的一人和世界在其中被简单、粗暴的歪曲。它是水晶球（下转第60页）

—62—

奇异的光

——《今天》诗歌读痕

徐敬亚

一

天安门诗歌运动是我国新诗发展史上的重大转折。目前诗歌界出现的新的潮流是四五诗歌运动的继续，而《今天》的诗歌则是其中的佼佼者。

斗争，就是我的主题

我把我的诗和我的生命

献给了纪念碑（江河）

在决定着民族命运的博斗中，他们义无反顾，于暗夜的迷雾里冲腾而起。

在英雄倒下的地方

我起来歌唱祖国（江河）

他们有着朦胧但确乎又是清晰的信仰，他们在心中赞美一个纯洁的灵魂。他，就是他们的信仰：

权力在他的手中用于造福

时间从他身边走向光明

……

他以神奇的魅力

征服过所有的人

我是说，除了善良的人民、朋友

还有不甘失败的敌人（江河）

这就是北京青年诗人们笔下的诗句。他们的诗中有着对生活独特的感受和思考。与同时代的人相比，他们有着特殊的生活、特殊的经历。他们接触了我们社会中最敏感的中枢神经。这些年来，一切在他们的眼里发生了奇特的扭曲。在风暴的旋涡中心，他们忍受着，思考着，呼喊着，他们很早就拿起了笔，在四人帮横行的日子里，他们的琴弦上奏着那奇特的声音：

呵，母亲

为了一根刺，我向你哭喊

如今戴着荆冠，我不敢

一声也不敢呻吟。（舒婷）

在沉沉的黑夜里，他们渴望着真理之光；在彩绸飘摇之中，他们清了头上的荆冠。然而，痛苦与沉默却孕育了饥渴的追求，他们张开双臂，向苍天呼喊——

即使你穿上了天的衣裳

我也要解开那些

星星的纽扣（芒克）

这些诗句，相当成功地写出了一代青年心中的苦痛和追求。他们中的一些人有着坚定的思考，并参加了斗争。在四五运动中，他们把诗化成了战刀与长剑，献给了自己铁的信念。请看这首《雨夜》，写得铿锵、轰鸣：

让墙壁堵住我的嘴唇吧

让铁条分割我的天空吧

只要心在跳动，就有血的潮汐（北岛）

但是，生活实在是给了他们太多的鞭痕，太多的疑团，在黄沙迷茫中他们失去了方向，失去了信仰。请看一位著名食指的青年诗人在七四年写的《疯狗》，辛酸的诗句真令人心灵颤栗：

受够无情的戏弄之后，

我不再把自己当成人看。

仿佛我成了一条疯狗，

漫无目的地游荡在人间。

我还不如一条疯狗，

狗急它能跳出墙院。

而我只有默默地忍受，

我比疯狗有更多的辛酸。

与其说这是他们在嘲讽自己发了疯的灵魂，不如说是在用愤怒的鞭子狠狠地抽打发了疯的年代。当多少人在颂歌中晕眩，在“主人翁”的口号中陶醉的时候，他们却对蒙着红光的暗夜发出了反叛

的嘶叫。这不是丧失理智的哀鸣，恰恰是最可宝贵的清醒的呻吟。

从这个意义上说，这诗正是四五诗歌浪潮的潜流。

《今天》中的诗，有战斗的火花，也有伤感的青烟，沉思中蒙着淡淡的哀愁。在某些诗里表现了相当多的迷惘、苦闷和徘徊。对那些逝去的青春图画，他们涂上了过多的灰暗。有一首《在路上》：

从北京到绿色的西双版纳

我带回一只蝴蝶

它是我的岁月

美丽的、干枯的

夹进了时间的书页

呵，从北京到西双版纳

岁月消失在路上（方含）

这首诗，用六段分别写了“眼泪”、“青春”、“爱情”、“梦想”和“忧伤”，结果都是洒、留、丢、消逝“在路上”。就诗而论，这是一首很完美、很清晰的作品，对知识青年生活作了相当精彩的提炼，将高度压缩的生活凝于工整的形式中，节奏和色彩都好。但在思想上相当低沉，旋律是哀惋痛苦的。这种调子更多地弥漫在齐云的诗中——

我们不考验、不赞美

不期待、也不追求

避开风雨、也避开爱

想避开一切——如果能够

必须指出的是：他们的诗是真实的，真实得象眼泪，象血。但唯其真，才更值得我们研究；唯其真，才更值得社会注目。他们相当深刻地摄取了当今青年中某些有代表性的思想。比起我们报刊上的诗歌，他们用了更多的侧面，更真实的笔触勾画了被损害的青年一代的轮廓。虽然他们的歌声中不免夹杂着一些失调的颤音，但是我们能指责他们吗？

谁不想把生活编织成花篮，

可是

美好被打扫得干干净净。（芒克）

只要想想生活之路是怎样坎坷，我们走过了怎样窒息、原始而野蛮的专制岁月，我们就会理解他们那至今尚未愈合的伤口，就会公正地估价他们的思索：

阴谋早已开始

在历史的阴影里就已开始

血如果不能在身体里自由地流动

就让它流遍土地（江河）

生命应该献出去

留多少给自己

就有多少忧愁（舒婷）

这些诗，不仅属于他们，也属于生活，属于我们这个时代留给子孙的遗产。这是时间的留声机划下的沟纹，是新中国第一代公民在动乱中的血泪结晶。有谁读了他们的诗，不为他们的呼号而振奋，不为他们的惨叫而痛惜，不为他们的失望与迷茫而沉思呢？这些，也许就是他们诗篇的社会意义之所在吧。

总之，《今天》诗歌的内涵是独特的。他们唱的，不是排遣愁的牧歌，也不是无病呻吟的小调儿。他们始终把诗的镜头对准生活，对准着倒映生活的年轻心窗。他们不是颓废派，不是唯美主义者。恰恰相反，我反复回味诵读，倒隐隐地感到了他们那朦胧的追求，而诗只不过是他们探寻的光束。

二

一代有一代的文学，一代有一代独特的艺术形式。旧的形式对于新的生活总是不合脚的鞋子，奇特的花总要有奇特的花篮。

尖锐，真实地反映生活，对社会、对艺术、对人生的独立思考，是《今天》诗歌的特点。他们那些新鲜的想象，必然使得他们与多年来的传统写法格格不入，因此不得不寻找新的形式。

你的眼睛被遮住了。

你低沉 愤怒的声音，
在这阴森森的黑暗中冲撞：
放开我！（芒克）

这蕴含着力量的画面，扑面投给人以愤怒撕打的声浪，这活脱脱的“动”的感觉，这迴肠荡气的余音……用四行一节、七字一句的规整句式能表达吗？

我有一块土地，
我有一块被晒黑的脊背，
我有太阳能落进去的胸膛，
我有会发出温暖的心脏。

我有一块土地，
我有一块被耕耘的头盖，
我有容得下天空的脑海，
我有无比深情的爱。（芒克）

这首角度新颖、语气不凡的诗，深沉地概括了大风暴之后一代青年的经历、胸怀和收获。这些浓缩的情思用轻松悠长的格调是唱不出味道来的。从艺术的高度精炼上看，这八行诗句，足可以抵得上八十行阶梯式。

《今天》中的诗都贯穿着简洁、跳跃、含蓄的格调。但每个作者又都闪着自己的风采。

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江河。组诗《纪念碑》中的四百多行诗句，在风格上那么浑然一体，表现着明显的成熟。他那“在英雄倒下的地方，我起来歌唱祖国”的名句，是一代歌手的心声。读他的诗，总感到他是站在高高的纪念碑上唱。诗里闪着的是青年人胸中滚滚正气；又含着老年人白发下深刻的哲理；凝重、深沉、庄严的风格，又象是刚毅的中年。比较起来，在《今天》中，他的诗最为“通俗”。在他的笔下，带条件型的诗句被较多地使用着：

只要有手
手和手就会握到一起

只要有深渊、黑暗和天空
我的思想就会痛苦地升起
飘荡在山巅

因为只有这种句式才最有力、最强烈、最适于容纳那些血泪凝聚的思考的结晶。

另一位是北岛。他的特点是对生活进行大幅度的概括，能较熟练地驾驭多种风格。他更多地运用着具体的形象，调动着抽象的概念。往往在形象与形象之间搭设出神奇的桥梁，在概念与概念之间穿引着连接的针线。在《雨夜》中他写道：

当灯光串起雨滴
缀饰在你的肩头
闪着光，又滚落在地
……

低低的乌云用潮湿的手掌
揉乱了你的头发
揉进花的芳香和我滚烫的呼吸
……

路灯拉长的身影
连结着每个路口，连结着每个梦
……

这是一首回忆四五时期的小诗。你看，他多么虚幻地写了一个难忘的雨夜。前一组雨滴、肩头、地……分明地织出了雨中的少女；然后：乌云、手掌、头发、花、呼吸……点染出了乌云重压下潜在的生命和生活之美。绝不肯明点直说，可是却给读者展示了多么浓郁的生活情趣呀。另一首《一束》，是很奇特的：

在我和世界之间，
你是海湾，是帆，
是缆绳忠实的两端；
你是喷泉，是风，
是童年清脆的呼喊。

在我和世界之间，
你是日历，是罗盘，
是暗中滑行的光线；
你是履行，是书签，
是写在最后的序言。

这是“一束”古怪的花。第一节写的是青春、热情；第二节写的是历史、真理。每节都只用了六个互相并列的概念。然而把它们交织在一起，放在“我和世界之间”，零散的名词就集于一处了。全诗五节，构思和角度都新，语言表现也不同凡响，但由于过多地使用了含量较大的词语，概念之间造成了重复，甚至矛盾和交叉，只好让人猜谜。显然不能算一首好诗，但是表明了作者形式上的探求。

北岛的另一类手法在《今天》中更有代表性。即在直抒胸臆中跳跃地叙述，以此造成前后印证的效果，增大了诗的含量。同是《雨夜》一诗的后部分：

即使明天早上
枪口和血淋淋的太阳
让我交出自由、青春和笔
我也决不交出这个夜晚
我决不交出你

他先不说出这个夜晚，而是先排了三个词——自由、青春和笔。回过头来再推出这个已经变得丰满了的时间。三个词选得准，聪明的读者不难联想。

舒婷，是位女诗人。她的诗，在冷静中有一种女性的柔美和细腻，单纯而恬雅。《致橡树》是爱情题材中难得的好诗。《祖国呵，亲爱的祖国》《这也是一切》饱含着极浓的感情。她诗不多，但每首都各有特色。

要使血不这样奔流，
凭二十四岁的骄傲显然不够。

当激情召来十级风暴，

心，不知在哪里停泊。（舒婷）

食指的《鱼群三部曲》是其中唯一的带有叙事色彩的抒情长诗。春天在他笔下与我们读过的诗是那样迥然不同。它确乎是可以概括一部分青年的遭遇，但有明显图解生活的倾向。

《今天》中有一类小诗，占着较大的比例，写这种诗主要是芒克和北岛。这些诗多用一个大题串起，三五成组，用数字排列，每首表达一个形象，或一缕情丝；有的则用几个字的小题补衬，如：

日落

太阳朝着没有人的地方走去了。（芒克）

艺术

亿万个辉煌的太阳

显现在打碎的镜子上（北岛）

这首诗的简短不但在于它取材精细，涉求不大，还在于它巧妙地利用了题目。诗题不仅提纲挈领，而且本身就是内容的一部分，跳出诗行之外放在上面，就统率了全诗，省了笔墨，增加了含量。这类小诗是《今天》的特殊品种，但总的看，成就不够大。

《今天》中的诗，很少直接吟唱，很少大喊大叫。他们很注重构思的奇巧，诗情的凝重，所以节奏上一般不延伸，不铺张，用词不花俏。句子成份往往都简短干净，声调平稳：

生命和死亡没有界限，

只有大地，只有海洋。（江河）

他们选取沉静、徐缓的节奏，符合他们深刻的观察，符合他们冰冷的主调。

其它特点，如用零碎形象构图；推进的急速跳跃；结句的音节多用双音；多数诗无标点；重感情抒发；常常大胆打破韵脚等等。

他们不甚重描写，每有描写，亦不流于简单状物，总是加进与众不同的想象：

心绪不宁的河水

揉动粗大的琴弦

一群小山

在黑暗中阴谋地策划着什么
我那瘦长的影子
被狠狠打倒在地上
.....
淡青色的拂晓
世界停在一个特写镜头里(方含)

三

几个年轻人在一起，搞起了文学，这无疑是件好事情。他们以奇特的想象，奇特的构思，奇特的语言，以一种新鲜的艺术尝试，以一种对文学对社会的新的理解，加入了诗歌的园地，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是向诗坛挑战：

我要向缎子般华贵的天空宣布
这不是早晨，你的血液已经凝固(江河)

歌颂巴黎公社的诗，我们见得多了，但是还没有一首写得这样凝重、深沉——

奴隶的枪声嵌进仇恨的子弹
一个世纪落在棺盖上
像纷纷落下的泥土
巴黎，我的圣巴黎
你像血滴，像花瓣
贴在地球兰色的额头(齐云)

这是多么奇特的歌声，分明给了你什么，却又让你一下子说不出，不得不皱眉回味。他们的画面往往揉进很多交叉对立的颜色，跳进零碎杂乱的形象。他们的歌是那么有意思的合唱，有时唱得雄壮，有时唱得凄凉，有时带着凌晨般的清醒，有时带着黄昏般的迷茫。他们的诗不仅给人以新奇的联想，更给读者以美，朴素、清新、简洁的美。在感情的图象上，他们往往只为读者提供几个简单的点，在这一系列跳跃的座标点上，人们可以凭自己的想象去体味、理解并勾画出各自不同的曲线。他们的诗，带动读者，不是凭缓坡的滑行，不是用传统的层层铺垫，而是用几层落差悬殊的阶石，跳跃地

把读者拉向感情的高地。

探索是不容易的。艺术上的长处，如果不能纯熟地驾驭，往往最容易暴露其弱点。新鲜、奇特是《今天》的良好倾向，同时，晦涩、模糊也就构成了它最大的不足。有些诗如果仅读一遍是不行的，甚至三遍、四遍也难得其意。这里面有两种情况：一种是过于曲折，过于含蓄；另一种则是由于比喻的勉强、跳跃的生硬，甚至是词不达意造成的。如果说前者还是由于诗人感情的思路埋藏得过深，不易捕捉，诗本身还是完整的话，那么后者则是由于艺术表现上的败笔所至。

《今天》作为一个文学刊物，已经在社会上引起了较大的反响，作为一种文学现象，它已经成为了客观的存在；而作为一种诗歌流派，它早已引起了诗歌界一部分人的注意。《今天》上的诗，由于思想和风格上的局限，限制了读者群，暂时可能只是青年学生，知识分子阶层，但是这部分读者都非同小可。它对人们的思想震动，对诗歌形式的冲击是巨大的。随着全民族文化水平的提高，伴随着我国人民物质生活的逐步改善，新诗面临着新的发展和繁荣，而这种繁荣不应该是单一品种数量上的堆积，必须探寻表现现代生活的现代手法和多种形式。

发展，对于《今天》的诗，是必须的，也是必然的。他们的诗如何发展，还有待于拭目。但是，内容上的“求实”和形式上的“求新”这两点，他们是不会丢弃的。

我愿意想象，《今天》的年轻人在我们民族现代更新的进程中，能够对中国新诗的发展有所贡献。我敢假设：如果让我编写中国当代文学史，在诗歌的一页上，我要写上几个大字——在七十年代末诗坛上出现了一个文学刊物：《今天》。它放射了奇异的光。

(转自吉林大学《红叶》八〇年
第三期 由于篇幅关系，
本刊作了删节)

几
奇特的
以一种
上说，

歌
凝重、

出，跳进壮，茫。洁这並行，



• 0 · 5 0